



永亨銀行
WING HANG BANK

股份代號：302

中期報告

2014

公司資料	2
集團業績簡報	3
主席報告	4
未經審核之綜合收益表	8
未經審核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9
未經審核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10
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11
未經審核之綜合現金流量表	12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3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65
獨立審閱報告	71
中期股息及其他資料	72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77

董事會

主席

馮鈺斌博士JP

執行董事

藍宇鳴先生(行政總裁)(於2014年8月18日委任)

王家華先生(副行政總裁)

馮鈺聲先生(於2014年8月1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張松光博士(於2014年8月1日委任)

康慧珍女士(於2014年8月1日委任)

錢乃驥先生(於2014年8月1日委任)

何志偉先生(於2014年8月1日辭任)

Stephen Dubois LACKEY先生(於2014年8月1日辭任)

Brian Gerard ROGAN先生(於2014年8月1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先生GBS, JP

黃三光先生(於2014年8月1日委任)

謝孝衍先生

鄭漢鈞博士GBS, JP(於2014年8月1日辭任)

李思權先生(於2014年8月1日辭任)

替代董事

馮鈺聲先生(王家華先生之替代董事)

(於2014年8月1日委任)

行政委員會

藍宇鳴先生

王家華先生

錢乃驥先生

(康慧珍女士為錢乃驥先生之替代成員)

審核委員會

謝孝衍先生

康慧珍女士

劉漢銓先生GBS, JP

薪酬委員會

黃三光先生

錢乃驥先生

劉漢銓先生GBS, JP

提名委員會

黃三光先生

錢乃驥先生

劉漢銓先生GBS, JP

風險管理委員會

謝孝衍先生

藍宇鳴先生

康慧珍女士

公司秘書

梁超華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香港皇后大道中161號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華僑銀行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

集團業績簡報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減少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	百萬美元
股東應佔之溢利	933	1,007	(7)	120.4
中期股息	-	141	(100)	-
	港幣	港幣	%	美元
每股基本盈利	3.03	3.33	(9)	0.39
每股中期股息	-	0.46	(100)	-
	%	%		
成本與收入比率	49.9	49.6		
平均資產回報率(年度化)	0.86	1.02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年度化)	8.5	10.1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加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	百萬美元
股東資金	22,337	21,700	3	2,881.9
總存款	193,311	185,355	4	24,941.1
客戶貸款	141,783	135,323	5	18,292.9
總資產	223,339	214,376	4	28,815.3
	港幣	港幣	%	美元
每股資產淨值	72.43	70.59	3	9.34

1.00美元=港幣7.7507元

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9.328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10.075億元減少7.4%。溢利下跌主要由於出售物業之資本性收益減少以及後償負債之未實現虧損所致。撇除該等額外調整，股東應佔溢利應為增加11.5%。每股盈利減少9.0%至港幣3.03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2014年度之中期股息。

於2014年第2季，出口及消費增長放緩，拖慢本港經濟增長幅度至按年增加1.8%。在高基數效應下，出口增長減慢。零售下跌開始反映令工作時數減少，已對消費造成負面影響。另一方面，基建項目投資增幅可觀，為經濟帶來支持。與此同時，住宅租金升幅持續放緩，以致消費物價指數呈下跌趨勢跌至6月之3.6%。

於2014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長7.4%。當局已實施一系列微調方案，包括兩次定向下調存款準備金率，令內地市場流動資金增加，此致6月貨幣供應增加14.7%，銀行同業拆息回落。

雖然貿易融資放緩，亦無阻貸款總額錄得9.6%增長，而香港境外使用之貸款則增加5.5%。另一方面，一手住宅單位供應增加，以及放寬印花稅措施，令按揭貸款之需求重燃。

儘管面對上述挑戰，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之客戶貸款及總存款仍錄得溫和增長，分別增加4.8%及4.3%。貸款需求主要由住宅樓宇按揭、批發及零售貿易、汽車及機械租賃、企業及消費借貸增加所帶動，以及受惠於澳門和中國內地貸款之需求增加所致。存款增長乃主要由於定期存款顯著上升所致。

本集團資產質素維持良好，主要由於經濟基調保持穩健，以及有賴於有效之信貸風險監管政策所致。

回顧期內之主要財務比率如下：

-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8.5%
- 於2014年6月30日之貸存比率：73.3%
-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37.5%
- 於2014年6月30日之總資本比率：15.4%
- 於2014年6月30日之1級資本比率：11.7%

本集團現時於香港及澳門分別設有42及13間分行，並於內地設有15間分行及支行。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用3,409名員工。

期內之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 除稅前溢利下跌6.9%至港幣11.012億元，主要由於出售物業之資本性收益減少，及後償負債之未實現虧損所致。然而淨利息收入增加抵銷部分減幅。
- 淨利息收入增加9.5%至港幣17.533億元，此乃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淨息差保持不變為1.68%。利息收入增加主要由於貸款額增加以及本集團發行之後償債務之利息開支減少，惟所增加之收入皆已被其客戶存款所增加之利息開支悉數抵銷。
- 其他營業收入維持不變為港幣4.239億元。
- 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未實現淨虧損為港幣6.65千萬元，而去年同期則有淨收益港幣1.21千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發行之後償債務之未實現虧損增加所致。
- 總營業開支增加4.4%至港幣10.532億元，此乃由於僱員開支及租金開支增加所致。本集團之成本與收入比率由去年同期49.6%微升至49.9%。
- 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由去年同期港幣4.32千萬元減少27.7%至港幣3.12千萬元。於2014年6月30日，減值貸款維持於港幣4.959億元，相當於總貸款之0.35%。
- 重估及出售物業之淨收益下跌100.6%，此乃由於去年出售物業錄得收益所致。
-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下跌45%至港幣4.92千萬元，此乃由於出售債務證券收益減少所致。
- 總存款增加4.3%至港幣1,933億元，而客戶存款則增長4.6%至港幣1,861億元。本銀行發行之存款證增加21.6%至港幣51億元。
- 總客戶貸款增加4.8%至港幣1,418億元。貸款增長乃由於住宅樓宇按揭、批發及零售貿易、汽車及機械租賃、企業及消費借貸以及澳門和中國之貸款需求增加所致。

零售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於2014年上半年之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增長6.2%。

住宅樓宇按揭業務方面，本集團推出一系列嶄新及全面之貸款產品組合，包括銀行同業拆息靈活按揭計劃及人民幣還款計劃，深受客戶歡迎。因此，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仍錄得11.5%增長，表現較整體市場為佳。

本集團透過推出結構性存款以及不同計劃推廣，令存款增加4.6%。

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成功之關鍵，乃有賴持續擴闊客戶基礎。藉推出多種推廣計劃，涵蓋永亨顯貴理財、證券買賣、財富管理以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等服務，已令集團成功吸納更多新客戶及新資金來源。

電子銀行服務方面，本集團繼續加強服務範圍，例如集團於第一季已開始提供網上申請電子認購新股融資服務。

本集團極其重視分行網絡之內部設計，致力提升客戶使用本集團銀行服務之體驗。觀塘分行已於1月進行翻新工程，沙田廣場分行則已於6月開設永亨顯貴理財區，而告士打道分行亦已於5月遷往新址營運。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分行網絡，並開發更多新產品及服務，藉以抓緊更多交叉銷售商機。

消費信貸

於2014年上半年，永亨信用財務就個人貸款計劃所做之推廣活動相當成功，客戶反應理想，令本集團取得持續業務增長。此外，本集團藉着多元化貸款產品及宣傳渠道以及優質之客戶服務，矢志成為突出之消費借貸服務公司。

展望將來，儘管貸款市場競爭激烈，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更多新業務機遇，進一步開拓貸款產品及宣傳渠道，致力在充滿競爭之市場上鞏固其領導地位。

汽車及機械租賃

汽車及機械租賃貸款業務整體貸款組合於2014年中期錄得溫和增長，本集團在香港汽車融資市場繼續穩踞其領導地位。由於資金成本呈上升趨勢，市場競爭持續劇烈，致毛利率已漸被蠶食。於中國毛利率較高之機械融資業務，亦受中國收緊貨幣政策所影響，致令拖欠貸款增多，對該業務造成打擊，盈利未如理想。

企業銀行業務

企業銀行業務之貸款總額於2014年上半年增加4.5%，增長主要受惠於企業雙邊貸款業務所帶動。本集團期內之貸款之減值比率仍維持於低水平，反映貸款組合之信貸質素仍然穩健。展望本年度下半年，鑑於大部分主要出口市場之經濟逐步復甦，預期本集團總貸款額將維持穩健增長。本集團將重點擴展信貸質素較佳之中型至大型企業貸款業務上，同時亦積極參與中國客戶之間之互薦服務。

財資業務

財資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減少61.6%。減幅主要由於債務證券投資減少，後償負債未實現虧損及出售債務證券收益減少所致。然而由於提早贖回後償債務之利息開支減少，已抵銷部分減幅。

中國業務

中國經濟於2014年上半年表現平穩，國內生產總值錄得7.4%之溫和增長。工業生產及出口活動漸見起色，中國人民銀行繼續確保市場流動資金充裕，本集團貸款業務於上半年亦見平穩增長。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永亨中國」)業績理想。集團於中國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增加170.7%，此乃由於淨利息收入大幅增加及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減少所致。客戶貸款較2013年底增加4.5%，客戶存款則較2013年底維持不變。

永亨中國繼續建立一個以小型企業為重心之貸款組合，成績理想。集團於2013年10月在廣州海珠區開設之支行成功吸納區內之小型企業，獲得理想成績。

澳門業務

受惠於博彩及旅遊業持續興旺，澳門經濟保持強勁增長。2014年首季澳門本地實質生產總值增長12.4%。澳門永亨之扣除減值損失及準備前營業溢利大幅增加21.3%至澳門幣1.995億元。淨溢利則減少4.2%至澳門幣1.876億元，此乃由於去年上半年出售物業淨收益為澳門幣5.4千萬元。

淨利息收入增加25.1%，此乃由於消費信貸需求強勁，以及利息回報率提升。其他營業收入增加4.4%，當中包括信用卡、保險及財富管理服務等多項業務收入，皆錄得穩健增長。

儘管高息消費貸款及跨境貿易貸款增長強勁，貸款總額較2013年底僅錄得3.5%之溫和增長。此乃由於物業交易急挫，致首季按揭貸款增長放緩所影響。客戶存款增加7.0%，主要由於本集團成功推出多項宣傳活動推廣全新之儲蓄產品所致。令澳門永亨銀行之貸存比率下降至69.8%。

展望2014年下半年，有賴於失業率保持低企，再加上以歐美為主之外部需求逐漸恢復，本集團預期本港經濟將會獲得輕微增長。本集團將於中國放寬信貸以及於信貸質素轉弱之同時力求保持其平衡。

在人民幣國際化及跨境利率存在息差之環境下，本銀行將繼續積極參與港澳兩地之發展離岸人民幣業務。

主席

馮鈺斌 謹啟

香港 2014年8月21日

未經審核之綜合收益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附註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利息收入	4(a)	3,222,214	2,876,959
利息支出	4(b)	(1,468,892)	(1,276,379)
淨利息收入		1,753,322	1,600,580
其他營業收入	4(c)	423,919	423,755
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 之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4(d)	(66,497)	12,145
非利息收入		357,422	435,900
營業收入		2,110,744	2,036,480
營業支出	4(f)	(1,053,156)	(1,009,115)
扣除減值損失及準備前營業溢利		1,057,588	1,027,365
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提撥		(31,227)	(43,182)
營業溢利		1,026,361	984,183
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5(a)	(536)	96,344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5(b)	49,240	89,541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收益		26,166	12,633
除稅前溢利		1,101,231	1,182,701
稅項	6	(168,452)	(175,205)
期內溢利可分配予本銀行股東		932,779	1,007,496
		港幣	港幣
每股盈利	8		
基本		3.03	3.33
攤薄		3.01	3.31

第13頁至第64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本銀行派發予股東之股息詳列於附註7。

未經審核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附註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期內溢利		932,779	1,007,49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及經重新分類調整)			
將不可轉回至損益表之項目			
— 重估銀行行址之盈餘	16	204,513	212,202
— 遞延稅項		(21,554)	(14,728)
		182,959	197,474
將可能轉回至損益表之項目			
—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8,490)	49,601
		(28,490)	49,601
—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計入權益之公平價值變動			
— 債務證券		74,840	(241,000)
— 股票		(8,179)	20,343
— 轉入綜合收益表			
— 出售之收益	5(b)	(38,210)	(80,702)
— 遞延稅項		(6,901)	48,895
		21,550	(252,464)
		(6,940)	(202,863)
期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176,019	(5,389)
期內可分配予本銀行股東之全面收益總額		1,108,798	1,002,107

第13頁至第64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附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	8,029,509	7,564,466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	24,635,876	19,216,094
買賣用途資產	11	2,072,797	2,440,744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7,141,226	8,221,040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13(a)	148,712,950	142,356,699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14	4,228,178	4,391,766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15	22,341,916	24,163,415
聯營公司投資		278,606	252,554
有形固定資產	16		
— 投資物業		164,400	163,100
— 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		4,386,324	4,263,426
商譽	17	1,306,430	1,306,430
可收回本期稅項		11,237	7,322
遞延稅項資產		29,624	28,833
總資產		223,339,073	214,375,889
股東權益及負債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8	2,120,113	3,258,322
客戶存款	19	186,101,606	177,909,960
已發行存款證	20	5,089,517	4,186,223
買賣用途負債	21	602,542	773,110
應付本期稅項		269,304	207,753
遞延稅項負債		180,560	149,093
其他賬項及準備	22	3,364,146	3,021,929
後償負債	23	3,274,748	3,169,279
總負債		201,002,536	192,675,669
股本：面值	25(a)	—	307,425
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	1,406,517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1,740,750	1,713,942
儲備	25(b)	20,595,787	19,986,278
股東權益總額		22,336,537	21,700,220
總股東權益及負債		223,339,073	214,375,889

第13頁至第64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1月1日 結餘	於2014年 3月31日 過渡至 無面值制度 (附註25(a))	根據 認股權計劃 發行之股份 (附註25(a))	根據僱員 獎勵計劃 發行之股份 (附註4(f))& (附註25(a))	已批准 之往年股息 (附註7(b))	應佔 聯營公司 之變動	出售 銀行行址	轉入/ (轉自)儲備	期內之 全面收益 總額	6月30日 結餘
股本	307,425	1,406,517	21,747	5,061	-	-	-	-	-	1,740,750
股本溢價賬	1,405,748	(1,405,748)	-	-	-	-	-	-	-	-
股本贖回儲備	769	(769)	-	-	-	-	-	-	-	-
資本儲備	299,076	-	-	-	-	-	-	-	-	299,076
法定儲備	314,024	-	-	-	-	-	-	-	-	314,024
一般儲備	2,293,560	-	-	-	-	-	-	-	(28,490)	2,265,070
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2,133,256	-	-	-	-	-	(1,706)	(19,020)	182,959	2,295,489
投資重估儲備	183,283	-	-	-	-	(114)	-	-	21,550	204,719
盈餘滾存	14,763,079	-	-	-	(499,175)	-	1,706	19,020	932,779	15,217,409
股東權益總額	21,700,220	-	21,747	5,061	(499,175)	(114)	-	-	1,108,798	22,336,53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1月1日 結餘	根據 認股權計劃 發行之股份 (附註25(a))	根據僱員 獎勵計劃 發行之股份 (附註4(f))& (附註25(a))	根據以股 代息計劃 發行之股份 (附註25(a))	已批准 之往年股息 (附註7(b))	應佔 聯營公司 之變動	出售 銀行行址	轉入/ (轉自)儲備	期內之 全面收益 總額	6月30日 結餘
股本	302,163	25	262	4,975	-	-	-	-	-	307,425
股本溢價賬	1,041,643	1,070	5,816	351,560	-	-	-	-	-	1,400,089
股本贖回儲備	769	-	-	-	-	-	-	-	-	769
資本儲備	295,705	-	-	-	-	-	-	-	-	295,705
法定儲備	286,407	-	-	-	-	-	-	-	-	286,407
一般儲備	2,206,672	-	-	-	-	-	-	-	49,601	2,256,273
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2,492,275	-	-	-	-	-	(5,710)	(13,763)	197,474	2,670,276
投資重估儲備	404,338	-	-	-	-	(275)	-	-	(252,464)	151,599
盈餘滾存	12,503,808	-	-	-	(489,808)	-	5,710	13,763	1,007,496	13,040,969
股東權益總額	19,533,780	1,095	6,078	356,535	(489,808)	(275)	-	-	1,002,107	20,409,51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6個月

	6月30日 結餘	根據僱員 獎勵計劃 發行之股份 (附註4(f))& (附註25(a))	已宣派 之是年股息 (附註7(b))	應佔 聯營公司 之變動	出售 附屬公司	轉入/ (轉自)儲備	期內之 全面收益 總額	12月31日 結餘
股本	307,425	-	-	-	-	-	-	307,425
股本溢價賬	1,400,089	5,659	-	-	-	-	-	1,405,748
股本贖回儲備	769	-	-	-	-	-	-	769
資本儲備	295,705	-	-	-	-	3,371	-	299,076
法定儲備	286,407	-	-	-	-	27,617	-	314,024
一般儲備	2,256,273	-	-	-	-	-	37,287	2,293,560
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2,670,276	-	-	-	(698,617)	(16,269)	177,866	2,133,256
投資重估儲備	151,599	-	-	1,312	-	-	30,372	183,283
盈餘滾存	13,040,969	-	(141,415)	-	698,617	(14,719)	1,179,627	14,763,079
股東權益總額	20,409,512	5,659	(141,415)	1,312	-	-	1,425,152	21,700,220

第13頁至第64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之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附註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因營業活動而流入之現金淨額	28(a)	10,325,299	2,541,238
投資活動			
購入持有至到期日及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3,029,663)	(4,654,824)
出售及贖回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2,758,623	3,951,833
購入物業及設備		(26,292)	(31,949)
出售物業及設備		4,573	102,494
因投資活動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292,759)	(632,446)
融資活動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新股		21,747	1,095
根據僱員獎勵計劃發行之新股		495	262
支付股息		(499,175)	(133,273)
支付後償負債利息		(93,082)	(177,116)
因融資活動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570,015)	(309,03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		9,462,525	1,599,76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於1月1日結餘		20,420,970	19,132,435
匯率變更之影響		(30,033)	52,84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於6月30日結餘	28(b)	29,853,462	20,785,0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05,320	5,802,111
原本期限為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放銀行同業、			
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979,783	13,138,903
原本期限為3個月內到期之政府債券		2,868,359	1,844,028
		29,853,462	20,785,042
源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包括：			
已收利息		3,235,835	2,906,809
已付利息		1,238,463	1,273,884
已收股息		6,420	5,952

第13頁至第64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1. 編製基礎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要求而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標準。中期財務報告於2014年8月21日獲授權發出。

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編製與2013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預期將於2014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則除外。有關會計政策變更載於附註2內。

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編製，乃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要求管理層對該政策應用於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以本年迄今基礎計算，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數據。實際金額與該等估計可能會有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解釋附註。該附註已包括對了解本集團由2013年度財務報表至今財務情況及表現之變更之重要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整份財務報表所要求之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銀行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已由本銀行之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71頁內。

本中期財務報告中關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以作為過去已呈報之資料，並不構成本銀行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銀行之註冊辦事處查閱。本銀行獨立核數師已於2014年3月6日發表之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1項新詮釋，在本集團及本銀行於當前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之修訂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之會計期間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2. 會計政策變更(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

根據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定義，為那些可定為投資實體之母公司提供綜合緩和。投資實體需以公平價值將附屬公司計入損益表。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之標準。因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保持一致，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改對減值之非金融資產披露要求。其中，修正擴大減值資產或現金生產單位根據公平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之可收回金額所需之披露。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之修訂

當衍生工具之更替符合一定標準可被視為對沖工具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提供可停止對沖會計之緩和。因本集團並無為其任何衍生工具進行更替，有關修訂案並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產生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當由政府徵收之徵費之負債需予以確認時，這詮釋可提供指引。因與本集團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產生影響。

3. 分項報告

(a) 分項業績及資產

本集團透過業務線及按地區成立的分項管理業務。分項資料乃按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考慮及管理本集團之方式披露，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以呈報分項之金額評估分項表現及就營運事宜下決定之數據。

香港分項

主要由零售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及財資業務組成。

零售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租賃貸款、消費信貸業務、財富管理、股票買賣及保險服務。

企業銀行業務包括工商業貸款、貿易融資及機構銀行業務。

財資業務包括外匯買賣、證券投資管理及交易買賣。

中國內地分項

包括主要業務為企業銀行業務之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及本銀行之深圳分行。

3. 分項報告(續)

(a) 分項業績及資產(續)

澳門分項

包括主要業務為零售銀行業務之澳門永亨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報告分項所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以便評估分項表現及進行分項間資源分配：

分項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包括本集團設備及海外銀行行址)、存放及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銀行同業貸款已於中國內地及澳門分項下列報及金融資產，但商譽、聯營公司之權益、稅項及其他資產則除外。分項負債包括存款及金融負債。

分配至報告分項之收益及支出，乃經參照該等分項所產生之利息及費用和佣金收入，以及該等分項所招致之費用或該等分項應佔資產折舊所產生之支出。

確定報告分項時亦已考慮到區域分項資料。該項資料乃按附屬公司主要營業所在地劃分，或按負責匯報業績或將資產及負債入賬之本銀行分行所在地而劃分。

綜合收益表和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之呈報金額對賬表內之「其他」一項主要指股東資金及權益管理。

就期內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項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項的資料載於下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合計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合計			
淨利息收入	848,325	227,016	138,660	1,214,001	362,324	259,051	1,835,376
非利息收入	235,400	40,410	(22,640)	253,170	23,762	81,404	358,336
報告分項收益	1,083,725	267,426	116,020	1,467,171	386,086	340,455	2,193,712
報告分項除稅前溢利	500,719	175,636	112,310	788,665	130,340	210,152	1,129,157

3. 分項報告(續)

(a) 分項業績及資產(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合計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合計			
淨利息收入	776,425	221,464	185,654	1,183,543	300,270	207,016	1,690,829
非利息收入	237,505	38,296	67,241	343,042	7,372	82,366	432,780
報告分項收益	1,013,930	259,760	252,895	1,526,585	307,642	289,382	2,123,609
報告分項除稅前溢利	471,497	177,296	292,166	940,959	48,155	216,567	1,205,681

2014年6月30日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合計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合計			
報告分項資產	59,344,405	47,948,394	27,009,726	134,302,525	38,558,787	31,988,718	204,850,030

2013年12月31日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合計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合計			
報告分項資產	56,635,202	45,328,393	29,810,773	131,774,368	39,466,485	30,554,331	201,795,184

(b) 報告分項收入、除稅前溢利及資產之對賬表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收入		
報告分項收入	2,193,712	2,123,609
其他收入	2,463	876
跨分項收入抵銷	(85,431)	(88,005)
綜合營業收入	2,110,744	2,036,480

3. 分項報告(續)

(b) 報告分項收入、除稅前溢利及資產之對賬表(續)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除稅前溢利		
報告分項除稅前溢利	1,129,157	1,205,681
應佔聯營公司淨收益	26,166	12,633
其他支出及淨虧損	(54,092)	(35,613)
綜合除稅前溢利	1,101,231	1,182,701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報告分項資產	204,850,030	201,795,184
存放及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033,765	11,561,298
聯營公司投資	278,606	252,554
有形固定資產	3,326,765	3,318,010
商譽	1,306,430	1,306,430
可收回本期稅項	10,412	7,322
遞延稅項資產	29,624	28,833
其他資產	9,129,961	8,610,163
跨分項資產抵銷	(12,626,520)	(12,503,905)
綜合總資產	223,339,073	214,375,889

4. 營業溢利

(a) 利息收入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利息收入源自：		
— 非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21,192	2,604,344
— 買賣用途資產	92,301	132,031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721	140,584
	3,222,214	2,876,959
其中：		
— 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244,929	271,913
— 非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161,963	230,703
— 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4,261	10,590

(b) 利息支出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利息支出源自：		
— 非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268,978	1,061,507
— 買賣用途負債	106,832	121,399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3,082	93,473
	1,468,892	1,276,379
其中：		
— 後償負債之利息支出(附註28(a))	93,082	177,116

4. 營業溢利(續)

(c)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服務費及佣金		
貸款佣金及服務費	84,765	84,675
有關信用咭服務費	86,743	83,606
有關貿易服務費	38,899	28,836
保險業務佣金	52,632	50,296
股票買賣服務費	55,866	60,198
信託服務費	38	38
財富管理服務費	14,406	11,327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7,962	49,407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44,429)	(43,469)
	336,882	324,914
外匯買賣收益(附註4(e))	70,762	71,415
其他買賣活動收益(附註4(e))	638	3,116
可供銷售非上市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6,007	5,561
可供銷售上市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448	380
買賣用途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64	13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已減除直接支出港幣25,000元 (2013年6月30日：港幣1,482,000元)	2,263	10,027
其他	6,855	8,207
	423,919	423,755
其中：		
非持作買賣用途或非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淨服務費及淨佣金， 用作計算實際利率之款項除外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32,775	123,490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3)	(3)
	132,772	123,487

4. 營業溢利(續)

(d) 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買賣用途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淨(虧損)/收益 (附註4(e))	(28,555)	233,556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已實現 及未實現淨虧損：		
—後償負債之未實現(虧損)/收益	(106,847)	54,229
—債務抵押證券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	-	14,237
—其他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虧損)	68,905	(289,877)
	(37,942)	(221,411)
	(66,497)	12,145

(e) 淨買賣收益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外匯買賣收益(附註4(c))	70,762	71,415
其他買賣活動收益(附註4(c))	638	3,116
買賣用途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淨(虧損)/收益 (附註4(d))	(28,555)	233,556
	42,845	308,087

(f) 營業支出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僱員成本		
薪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620,137	583,951
退休福利成本	36,685	35,989
僱員獎勵計劃—獎賞之公平價值(附註28(a))	4,566	5,816
僱員獎勵計劃—花紅	2,533	3,095
	663,921	628,851
不包括折舊之行址及設備支出	141,611	129,945
折舊(附註16及28(a))	101,663	109,591
其他	145,961	140,728
	1,053,156	1,009,115

5. (a) 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重估投資物業之未實現收益(附註16)	1,300	43,049
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1,836)	53,295
	(536)	96,344

(b)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出售時轉自投資重估儲備之未實現淨收益	38,210	80,702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11,030	8,839
	49,240	89,541

6. 稅項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為：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準備	119,632	135,045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準備	46,599	47,196
遞延稅項	2,221	(7,036)
	168,452	175,205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13年6月30日：16.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準備按本集團之有關單位經營所在地區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a) 期內之股息

以下為董事會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不派發中期股息(2013年6月30日：每股港幣0.46元， 按307,424,722股之普通股計算)	-	141,415

(b) 於期內批准及派發之去年應得股息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往年末期股息準備不足	1,147	304
按307,424,722股(2013年6月30日：302,162,900股) 之普通股計算，於期內批准及派發之往年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1.62元(2013年6月30日：港幣1.62元)	498,028	489,504
	499,175	489,808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銀行股東應佔之溢利港幣932,779,000元(2013年6月30日：港幣1,007,496,000元)及於該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07,822,081股(2013年6月30日：302,429,496股)計算。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每股港幣1元之 股份數目	每股港幣1元之 股份數目
1月1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結餘	307,424,722	302,162,900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之影響	-	164,911
已行使認股權計劃之影響	226,188	6,768
已行使僱員獎勵計劃之影響	171,171	94,917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7,822,081	302,429,496

8. 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銀行股東應佔之溢利港幣932,779,000元(2013年6月30日：港幣1,007,496,000元)及於該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09,545,887股(2013年6月30日：304,578,992股)計算，並就所有潛在攤薄盈利之普通股1,723,806股(2013年6月30日：2,149,496股)予以調整。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每股港幣1元之 股份數目	每股港幣1元之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7,822,081	302,429,496
被視為行使之認股權計劃	132,563	198,433
被視為行使之僱員獎勵計劃	1,591,243	1,951,063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9,545,887	304,578,992

9.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現金結餘	829,013	954,06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835,660	5,233,050
存放銀行同業款項	1,364,836	1,377,350
	8,029,509	7,564,466

10.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款項	24,635,876	19,216,094

11. 買賣用途資產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343,648	348,299
海外上市	–	98,466
	343,648	446,765
非上市	984,828	1,018,831
	1,328,476	1,465,596
本港上市股票	1,781	7,639
買賣用途證券總額	1,330,257	1,473,235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正公平價值	742,540	967,509
	2,072,797	2,440,744
買賣用途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1,092,801	1,101,294
其他買賣用途債務證券	235,675	364,302
	1,328,476	1,465,596
買賣用途證券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1,092,801	1,101,294
公營機構	7	4
銀行同業	124,548	143,435
企業	112,901	228,502
	1,330,257	1,473,235

12.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2,858,241	3,072,464
海外上市	3,605,729	4,146,761
	6,463,970	7,219,225
非上市	677,256	1,001,815
	7,141,226	8,221,040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68,591	67,133
其他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債務證券	7,072,635	8,153,907
	7,141,226	8,221,040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68,591	67,133
公營機構	745,553	816,776
銀行同業	2,018,048	2,256,086
企業	4,309,034	5,081,045
	7,141,226	8,221,040

13.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a)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141,783,307	135,323,268
減值貸款之個別減值準備(附註13(d))	(83,729)	(57,597)
貸款之整體減值準備(附註13(d))	(217,216)	(223,602)
客戶貸款淨額	141,482,362	135,042,069
貿易票據總額	4,829,387	4,870,221
減值貿易票據之個別減值準備(附註13(d))	(1,033)	(1,102)
貿易票據之整體減值準備(附註13(d))	(43)	(64)
貿易票據淨額	4,828,311	4,869,055
銀行同業貸款	—	—
承兌客戶負債	359,859	295,398
應收利息	584,745	598,366
出售債務證券之應收金額	224,770	150,000
其他賬項	1,232,903	1,401,811
	148,712,950	142,356,699

13.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續)

(b) 客戶貸款行業分類

客戶貸款之行業類別是按該等貸款之用途分類及未減除任何減值準備。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客戶 貸款總額	有抵押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減值 客戶貸款	客戶 貸款總額	有抵押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減值 客戶貸款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2,580,365	51.0	-	2,322,289	38.2	-
—物業投資	19,871,554	99.4	-	20,319,089	98.4	535
—財務機構	2,955,324	21.9	-	2,646,191	18.5	-
—股票經紀	1,619,971	25.9	-	972,169	88.2	-
—批發與零售業	5,540,556	70.6	17,546	4,482,444	36.1	3,843
—製造業	2,698,920	54.1	32,175	2,566,710	49.5	27,196
—運輸與運輸設備	9,461,106	84.7	19,493	8,595,709	87.0	16,749
—資訊科技	10,673	33.5	-	11,737	28.5	-
—股票有關之貸款	344,285	77.7	-	271,927	99.1	5,020
—康樂活動	52,257	-	-	52,313	-	-
—其他	4,277,226	55.8	8,908	4,449,946	54.7	11,065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或其各自後繼計劃樓宇之貸款	2,421,358	100.0	1,396	2,453,155	100.0	345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5,972,419	100.0	2,029	23,287,360	99.9	2,930
—信用咭貸款	269,790	0.8	1,359	256,959	0.7	3,014
—其他	7,982,877	72.3	62,299	7,824,778	68.6	63,530
	86,058,681	84.0	145,205	80,512,776	82.5	134,227
貿易融資	8,676,784	76.7	11,468	9,446,963	72.1	11,76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中國內地	26,446,830	59.6	313,519	25,900,373	58.5	397,944
—澳門	19,142,897	91.8	25,730	18,483,267	91.3	50,650
—其他	1,458,115	58.5	-	979,889	25.9	-
	47,047,842	72.6	339,249	45,363,529	71.1	448,594
	141,783,307	79.8	495,922	135,323,268	78.0	594,589

13.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續)

(c) 減值之客戶貸款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其抵押品市值及個別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495,922	594,589
減值客戶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5%	0.44%
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447,062	536,675
個別減值準備	83,729	57,597

減值之客戶貸款接受個別評估，以確定有否出現個別之客觀減值證據。另計及該貸款將來可收回金額之淨現值後提撥個別評估之減值準備，而該抵押品主要包括物業及車輛。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之款項中，並無減值之銀行同業貸款，亦無提撥個別減值準備。

(d) 貸款之減值準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個別	整體	合計
1月1日結餘	58,699	223,666	282,365
新增	74,374	-	74,374
回撥	(36,740)	(6,407)	(43,147)
提撥／(回撥)綜合收益表淨額	37,634	(6,407)	31,227
貸款減值損失折扣轉回	1,961	-	1,961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26,120	-	26,120
期內撇除	(39,652)	-	(39,652)
6月30日結餘	84,762	217,259	302,021
包括下列項目之減值準備：			
貿易票據(附註13(a))	1,033	43	1,076
客戶貸款(附註13(a))	83,729	217,216	300,945
	84,762	217,259	302,021

13.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續)

(d) 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個別	整體	合計
1月1日結餘	82,593	256,324	338,917
新增	140,744	–	140,744
回撥	(21,739)	(32,658)	(54,397)
提撥/(回撥)綜合收益表淨額	119,005	(32,658)	86,347
貸款減值損失折扣轉回	(12,384)	–	(12,384)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19,413	–	19,413
年內撇除	(149,928)	–	(149,928)
12月31日結餘	58,699	223,666	282,365
包括下列項目之減值準備：			
貿易票據(附註13(a))	1,102	64	1,166
客戶貸款(附註13(a))	57,597	223,602	281,199
	58,699	223,666	282,365

(e) 收回資產

於2014年6月30日，收回用作擔保減值客戶貸款之資產總數為港幣34,981,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350,168,000元)。

14.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日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1,641,357	1,548,050
海外上市	730,769	725,427
	2,372,126	2,273,477
非上市	1,856,052	2,118,289
	4,228,178	4,391,766
持有至到期日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415,741	941,232
所持之存款證	546,398	518,782
其他持有至到期日債務證券	3,266,039	2,931,752
	4,228,178	4,391,766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之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415,741	941,232
公營機構	150,217	150,344
銀行同業	1,042,715	999,976
企業	2,619,505	2,300,214
	4,228,178	4,391,766
持有至到期日上市債務證券之市場價值	2,416,341	2,276,745
持有至到期日非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	1,848,163	2,103,257

15.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銷售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2,843,992	2,382,540
海外上市	3,436,681	3,755,463
	6,280,673	6,138,003
非上市	15,853,383	17,809,373
	22,134,056	23,947,376
可供銷售股票：		
本港上市	4,170	3,760
海外上市	117,496	126,085
	121,666	129,845
非上市	86,194	86,194
	207,860	216,039
	22,341,916	24,163,415
可供銷售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10,229,093	12,235,048
所持之存款證	1,038,544	868,532
其他可供銷售債務證券	10,866,419	10,843,796
	22,134,056	23,947,376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10,229,093	12,235,048
公營機構	1,008,940	1,281,575
銀行同業	7,447,566	7,119,696
企業	3,656,317	3,527,096
	22,341,916	24,163,415

16. 有形固定資產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投資物業	銀行行址	設備	銀行行址 及設備	合計
成本或估值					
1月1日結餘	163,100	4,193,135	1,157,413	5,350,548	5,513,648
添置	-	42	26,250	26,292	26,292
出售	-	(3,432)	(21,340)	(24,772)	(24,772)
重估盈餘					
— 計入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	204,513	-	204,513	204,513
— 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5(a))	1,300	-	-	-	1,300
抵銷重估銀行行址之累計折舊	-	(30,072)	-	(30,072)	(30,072)
匯兌調整	-	(563)	(588)	(1,151)	(1,151)
6月30日結餘	164,400	4,363,623	1,161,735	5,525,358	5,689,758
上述資產之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成本(附註(a))	-	1,346,593	1,161,735	2,508,328	2,508,328
估值—2014年	164,400	3,017,030	-	3,017,030	3,181,430
	164,400	4,363,623	1,161,735	5,525,358	5,689,758
累計折舊					
1月1日結餘	-	227,549	859,573	1,087,122	1,087,122
期內提撥(附註4(f))	-	46,128	55,535	101,663	101,663
出售撇除	-	(6)	(18,357)	(18,363)	(18,363)
抵銷重估銀行行址之累計折舊	-	(30,072)	-	(30,072)	(30,072)
匯兌調整	-	79	(1,395)	(1,316)	(1,316)
6月30日結餘	-	243,678	895,356	1,139,034	1,139,034
賬面淨值(附註(b))					
6月30日結餘	164,400	4,119,945	266,379	4,386,324	4,550,724

16. 有形固定資產(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投資物業	銀行行址	設備	銀行行址 及設備	合計
成本或估值					
1月1日結餘	899,342	4,466,400	1,144,750	5,611,150	6,510,492
添置	–	777	68,734	69,511	69,511
出售	(748,142)	(637,057)	(57,323)	(694,380)	(1,442,522)
重估盈餘					
– 計入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	413,394	–	413,394	413,394
– 計入綜合收益表	11,900	–	–	–	11,900
抵銷重估銀行行址之累計折舊	–	(52,180)	–	(52,180)	(52,180)
匯兌調整	–	1,801	1,252	3,053	3,053
12月31日結餘	163,100	4,193,135	1,157,413	5,350,548	5,513,648
上述資產之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成本(附註(a))	–	1,347,145	1,157,413	2,504,558	2,504,558
估值—2013年	163,100	2,845,990	–	2,845,990	3,009,090
	163,100	4,193,135	1,157,413	5,350,548	5,513,648
累計折舊					
1月1日結餘	–	198,251	778,994	977,245	977,245
本年度提撥	–	87,179	127,181	214,360	214,360
出售撇除	–	(7,185)	(48,375)	(55,560)	(55,560)
抵銷重估銀行行址之累計折舊	–	(52,180)	–	(52,180)	(52,180)
匯兌調整	–	1,484	1,773	3,257	3,257
12月31日結餘	–	227,549	859,573	1,087,122	1,087,122
賬面淨值(附註(b))					
12月31日結餘	163,100	3,965,586	297,840	4,263,426	4,426,526

- (a) 本集團持作非行政用途的銀行行址乃按成本列賬，並於2014年6月30日經由獨立測量師行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重估其公平價值，為港幣5,690,644,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5,267,430,000元)。該等公平價值屬於公平價值第3等級。第3等級公平價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方法和數據，與載列於附註16(b)(ii)的持作行政用途的銀行行址所用的估值方法和數據相同。

16. 有形固定資產(續)

(b) 物業公平價值計量

(i)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基準所計量之物業公平價值。該等物業已歸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3個公平價值等級。本集團參照以下估值方法所採用的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和重要性，從而釐定公平價值計量數值所應歸屬的等級：

- 第1等級：只使用第1等級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來計量公平價值。
- 第2等級：使用第2等級數據(即未達第1等級的可觀察數據)並捨棄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來計量公平價值。不可觀察數據是指欠缺市場數據之數據。
- 第3等級：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來計量公平價值。

2014年6月30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	164,400	164,400
持作行政用途的銀行行址	-	-	3,017,030	3,017,030
	-	-	3,181,430	3,181,430

2013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	163,100	163,100
持作行政用途的銀行行址	-	-	2,845,990	2,845,990
	-	-	3,009,090	3,009,090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第1等級和第2等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至第3等級。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轉移之業績報告期末時確認公平價值各等級之間之轉移。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及持作行政用途之銀行行址，已經由獨立測量師行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的資深會員)重估。該公司近期在重估物業之所在地點和類別均積累了相關經驗。

16. 有形固定資產(續)

(b) 物業公平價值計量(續)

(ii) 第3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的數據	幅度
投資物業及持作行政用途 之銀行行址	直接比較法	物業質量溢價(折讓)	-30%至30%

投資物業及銀行行址之公平價值是按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已參考可比較物業近期銷售之每平方英尺售價，並按本集團物業質量相比近期物業銷售所得溢價或折扣作出調整。估值方法會顧及物業之特性，包括物業之地點、面積、景觀、樓層、落成年份及其他因素等，一併加以考慮。由於高質量物業可享有較高溢價，所以會得出較高之公平價值計量數值。

期內第3等級公平價值計量結餘之變動如下：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投資物業	銀行行址
成本或估值		
1月1日結餘	163,100	2,845,990
添置	-	31
出售	-	(3,432)
由銀行行址轉移至投資物業	-	-
期內提撥	-	(30,078)
期內出售撇除折舊	-	6
重估盈餘		
— 計入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	204,513
— 計入綜合收益表	1,300	-
6月30日結餘	164,400	3,017,030

16. 有形固定資產(續)

(b) 物業公平價值計量(續)

(ii) 第3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資料(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投資物業	銀行行址
成本或估值		
1月1日結餘	899,342	3,104,078
添置	–	743
出售	(748,142)	(620,045)
由銀行行址轉移至投資物業	–	–
本年度提撥	–	(54,959)
本年度出售撇除折舊	–	2,779
重估盈餘		
– 計入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	413,394
– 計入綜合收益表	11,900	–
12月31日結餘	163,100	2,845,990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調整在綜合收益表之「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收益」項目中確認。

銀行行址之重估盈餘在其他全面收益之「銀行行址重估儲備」中確認。

在收益表中確認之所有收益均來自於業績報告期末時所持有之物業。

17. 商譽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6月30日/12月31日結餘	1,307,600	1,307,600
累計減值損失		
6月30日/12月31日結餘	1,170	1,170
賬面淨值		
6月30日/12月31日結餘	1,306,430	1,306,430

18.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央銀行存款	5,811	907,522
銀行同業存款	2,114,302	2,350,800
	2,120,113	3,258,322

19. 客戶存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25,099,929	25,871,964
儲蓄存款	26,853,692	27,325,626
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	134,147,985	124,712,370
	186,101,606	177,909,960

20. 已發行存款證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以攤銷成本計算之已發行存款證	5,089,517	4,186,223
	5,089,517	4,186,223

21. 買賣用途負債

買賣用途負債指持作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公平價值。

22. 其他賬項及準備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承兌結餘	359,859	295,398
應付利息	929,679	792,346
購入債務證券應付款項	441,790	150,020
其他應付款項	1,632,818	1,784,165
	3,364,146	3,021,929

23. 後償負債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400,000,000美元， 6.00%步升永久後償票據(附註(a))	3,274,748	3,169,279
	3,274,748	3,169,279

- (a) 於2007年4月19日，本銀行發行票面值港幣3,125,520,000元(400,000,000美元)包括在逐步遞減二級資本之步升永久後償票據。該票據以年息6.00%之定息計息，直至2017年4月19日，屆時倘本銀行並無選擇提早贖回該等票據，則年息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85%浮息計息。儘管本銀行可選擇延遲支付有關票據之利息，若本銀行於利息支付日期前12個月內錄得充足可分配溢利，則將於每個利息支付日期支付應付利息。該等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2014年6月30日，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步升永久後償票據賬面值，較本集團於贖回時應付合約上金額高港幣174,468,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67,759,000元)。該等步升永久後償票據之公平價值改變確認於綜合收益表中之「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因信貸風險轉變而導致公平價值改變之金額為港幣161,658,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125,558,000元)虧損，而此累計之金額為港幣186,528,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348,186,000元)收益。

24. 期限分析

以下之資產及負債期限分析乃按於結算日尚餘還款期間列示。

	2014年6月30日							合計
	即時還款	1個月內	1個月以上 但3個月內	3個月以上 但1年內	1年以上 但5年內	5年以上	無註明	
資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29,509	-	-	-	-	-	-	8,029,509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3,852,835	6,089,430	4,693,611	-	-	-	24,635,876
買賣用途資產	-	144,304	37,454	238,781	907,937	-	744,321	2,072,797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77,705	409,476	803,942	4,814,922	1,035,181	-	7,141,226
客戶貸款	2,131,697	8,628,334	8,451,788	22,395,575	50,055,052	49,678,470	141,446	141,482,362
貿易票據	29,987	1,240,535	1,312,754	2,244,921	-	-	114	4,828,311
銀行同業貸款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	-	306,409	917,586	2,296,304	707,879	-	4,228,178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2,887,548	4,184,887	3,663,795	10,935,638	462,188	207,860	22,341,916
其他資產	275	1,448,480	257,069	187,488	121,621	98	6,563,867	8,578,898
總資產	10,191,468	28,279,741	21,049,267	35,145,699	69,131,474	51,883,816	7,657,608	223,339,073
負債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96,684	1,644,765	116,194	62,470	-	-	-	2,120,113
客戶存款	51,861,704	59,889,007	40,388,944	28,868,887	5,093,064	-	-	186,101,606
已發行存款證	-	-	229,987	1,642,630	2,716,900	500,000	-	5,089,517
買賣用途負債	-	-	-	-	-	-	602,542	602,542
後償負債	-	-	-	-	-	-	3,274,748	3,274,748
其他負債	-	2,052,430	371,104	703,716	485,298	-	201,462	3,814,010
總負債	52,158,388	63,586,202	41,106,229	31,277,703	8,295,262	500,000	4,078,752	201,002,536
資產/(負債)淨差	(41,966,920)	(35,306,461)	(20,056,962)	3,867,996	60,836,212	51,383,816	3,578,856	22,336,537
其中：								
所持之存款證								
- 包括在買賣用途資產內	-	-	-	-	-	-	-	-
- 包括在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內	-	-	-	-	546,398	-	-	546,398
- 包括在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內	-	-	-	-	1,038,544	-	-	1,038,544
債務證券								
- 包括在買賣用途資產內	-	144,304	37,454	238,781	907,937	-	-	1,328,476
- 包括在指定以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內	-	77,705	409,476	803,942	4,814,922	1,035,181	-	7,141,226
- 包括在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內	-	-	306,409	917,586	1,749,906	707,879	-	3,681,780
- 包括在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內	-	2,887,548	4,184,887	3,663,795	9,897,094	462,188	-	21,095,512

24. 期限分析(續)

2013年12月31日

	即時還款	1個月內	1個月以上 但3個月內	3個月以上 但1年內	1年以上 但5年內	5年以上	無註明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564,466	-	-	-	-	-	-	7,564,466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3,551,706	2,848,128	2,816,260	-	-	-	19,216,094
買賣用途資產	-	95,994	-	250,897	1,118,705	-	975,148	2,440,744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56,318	-	946,897	5,924,213	1,093,612	-	8,221,040
客戶貸款	2,008,897	8,609,660	6,797,536	22,009,964	48,392,380	46,912,162	311,470	135,042,069
貿易票據	58,907	872,924	1,734,842	2,202,210	-	-	172	4,869,055
銀行同業貸款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	63,533	378,180	368,608	2,941,149	640,296	-	4,391,766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3,077,557	3,383,440	5,589,448	11,548,657	348,274	216,039	24,163,415
其他資產	72,667	1,492,893	249,095	131,602	114,887	1,586	6,404,510	8,467,240
總資產	9,704,937	28,020,585	15,391,221	34,315,886	70,039,991	48,995,930	7,907,339	214,375,889
負債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042,344	849,360	1,366,618	-	-	-	-	3,258,322
客戶存款	53,132,496	57,907,251	36,234,015	26,206,979	4,429,219	-	-	177,909,960
已發行存款證	-	-	-	1,769,698	2,416,525	-	-	4,186,223
買賣用途負債	-	-	-	-	-	-	773,110	773,110
後償負債	-	-	-	-	-	-	3,169,279	3,169,279
其他負債	-	1,977,564	294,765	618,002	287,850	-	200,594	3,378,775
總負債	54,174,840	60,734,175	37,895,398	28,594,679	7,133,594	-	4,142,983	192,675,669
資產/(負債)淨差額	(44,469,903)	(32,713,590)	(22,504,177)	5,721,207	62,906,397	48,995,930	3,764,356	21,700,220
其中：								
所持之存款證								
- 包括在買賣用途資產內	-	-	-	-	-	-	-	-
- 包括在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內	-	-	-	-	518,782	-	-	518,782
- 包括在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內	-	-	-	-	868,532	-	-	868,532
債務證券								
- 包括在買賣用途資產內	-	95,994	-	250,897	1,118,705	-	-	1,465,596
- 包括在指定以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內	-	256,318	-	946,897	5,924,213	1,093,612	-	8,221,040
- 包括在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內	-	63,533	378,180	368,608	2,422,367	640,296	-	3,872,984
- 包括在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內	-	3,077,557	3,383,440	5,589,448	10,680,125	348,274	-	23,078,844

25.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授權可發行每股面值1元之普通股為450,000,000股。根據於2014年3月3日生效之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法定股本」及「面值」已不存在。於2014年3月3日，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訂明在附表11第37條的過渡性條文，於股本溢價賬及股本贖回儲備的貸方之金額，在無面值制度下亦成為公司股本的一部分。這些變化不會對已發行股份的數量或任何成員相對權利產生影響。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				
1月1日結餘	307,424,722	307,425	302,162,900	302,163
2014年3月3日過渡到無面值制度	-	1,406,517	-	-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460,000	21,747	25,000	25
根據僱員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495,500	5,061	262,000	262
根據以股代息發行之股份	-	-	4,974,822	4,975
6月30日/12月31日結餘	308,380,222	1,740,750	307,424,722	307,425

(i) 認股權計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普通股為460,000股(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25,000股)，其價值為港幣21,747,000元(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港幣1,095,000元)。於結算日，所有認股權已行使。

授出認股權日期	行使價 港幣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21/05/2004	43.80	-	240,000
14/01/2005	51.25	-	180,000
28/01/2005	50.25	-	40,000
		-	460,000

於2014年6月30日並無認股權未行使。因此，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並不適用(2013年12月31日：0.70年)。

25. 股本及儲備(續)

(a) 股本(續)

(ii) 僱員獎勵計劃

本集團根據僱員獎勵計劃以無代價授予若干僱員獎賞，以購入本銀行之普通股。股份將根據獎賞按每股面值港幣1.00元購入。如董事會決定選擇以支付現金代替此計劃下可獲得之股份獎賞，於生效日期便無新股份發行。獎賞於授予日期起計第6週年至第10週年，按以下之百分比生效：

日期	獎賞生效之百分比
授出日期起計6週年	5%
授出日期起計7週年	10%
授出日期起計8週年	15%
授出日期起計9週年	20%
授出日期起計10週年	50%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根據僱員獎勵計劃發行之普通股為495,500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262,000股)，其價值為港幣495,500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港幣262,000元)。

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僱員獎勵計劃項下之獎賞數目為：

授出獎賞日期	行使價 港幣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獎賞於 授出日之 公平價值	股份數目	獎賞於 授出日之 公平價值	股份數目
21/05/2004	1.00	-	-	10,593,000	247,500
23/01/2006	1.00	61,370,400	1,092,000	74,521,200	1,326,000
29/01/2007	1.00	11,257,400	119,000	12,581,800	133,000
05/11/2009	1.00	7,822,500	105,000	7,822,500	105,000
		80,450,300	1,316,000	105,518,500	1,811,500

於2014年6月30日，有1,316,000獎賞尚未行使。根據本銀行於2014年7月29日發出之聯合公告，所有已提呈接納認股權要約之獎賞將被取消。

(b) 儲備

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之盈餘滾存包括監管儲備港幣1,711,037,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1,616,794,000元)。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有關審慎監管之規定，本集團維持監管儲備，除了已確認之減值損失外，已劃定客戶貸款中可能引致之損失金額。經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儲備的變動已直接在盈餘滾存內記賬。

於2014年3月3日前，股本溢價賬及股本贖回儲備的應用由前身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48B及49H分別管轄。按照載於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的附表11第37條之過渡性條文，於2014年3月3日，存於股本溢價賬和股本贖回儲備貸方之任何款項已成為該公司股本之一部分。由2014年3月3日起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運用股本。

26. 或然債務及承擔

(a) 或然債務及承擔以擴闊信貸

或然債務及承擔起因於遠期資產購置、股票及證券之未繳足部份、存放遠期存款、有追索權之資產出售或其他交易，以及信貸有關工具，包括用以提供信貸的信用證、擔保及承擔。這些信貸有關工具所涉及之風險，大致與提供信貸予客戶所涉及之信貸風險相同。約定金額乃指假如合約被悉數提取而客戶違約時所涉及之風險金額。由於大部份擔保及承擔預料直至期滿止均不會被提取，合約金額總數並不代表未來之現金流量。

計算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所用之風險加權介乎0%至100%。

以下為每項重大類別之或然債務及承擔以擴闊信貸之約定金額概要：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409,599	1,416,458
交易有關之或然債務	117,273	149,469
貿易有關之或然債務	737,632	623,006
其他承擔：		
原本期限不逾1年	799,919	1,020,894
原本期限1年以上	1,707,370	2,038,352
可無條件取消	34,037,218	32,740,820
	38,809,011	37,988,999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2,311,093	2,532,462

(b)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為購置有形固定資產而並未在中期財務報告中作出準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已核准及簽訂合約之開支	28,727	28,312
已核准惟未簽訂合約之開支	-	-
	28,727	28,312

2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是指財務合約，其價值視乎所涉及的一項或多項基本資產或指數而定。

衍生金融工具乃來自本集團及本銀行在外匯、利率及股票等市場內所進行之遠期、掉期及期權交易而產生。

作為資產及負債管理程序其中一環，衍生金融工具亦用於管理本集團所承受之市場風險。本集團所用之主要衍生工具是利率及匯率合約(主要是場外衍生工具)。同時，本集團亦運用外匯買賣衍生工具。本集團訂立衍生工具持倉合約，大部份是滿足客戶需求和對沖這些持倉及其他買賣用途持倉。在會計方面，衍生工具列為持作買賣用途。

此等工具之名義金額是於結算當日尚未完成之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

以下為每項重大類別衍生工具之名義金額。

	2014年6月30日		
	與用指定 以公平價值 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 進行管理	其他， 包括持作 買賣用途	合計
匯率合約			
遠期	-	40,069,762	40,069,762
購入期權	-	13,841,021	13,841,021
沽出期權	-	13,854,702	13,854,702
利率合約			
掉期	8,665,283	17,538,266	26,203,549
股份合約			
購入期權	-	595,920	595,920
沽出期權	-	593,348	593,348
	8,665,283	86,493,019	95,158,302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2013年12月31日		
	與用指定 以公平價值 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 進行管理	其他， 包括持作 買賣用途	合計
匯率合約			
遠期	–	36,303,707	36,303,707
購入期權	–	10,862,286	10,862,286
沽出期權	–	10,605,525	10,605,525
利率合約			
掉期	9,047,086	14,535,695	23,582,781
股份合約			
購入期權	–	900,539	900,539
沽出期權	–	890,346	890,346
	9,047,086	74,098,098	83,145,184

買賣交易包括本集團為執行客戶買賣指令或對沖此等持倉交易而承擔之金融工具盤。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匯率合約	197,184	189,154	283,873	261,536
利率合約	523,092	391,170	657,596	485,709
股份合約	22,264	22,218	26,040	25,865
	742,540	602,542	967,509	773,110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匯率合約	718,568	700,059
利率合約	269,569	321,086
股份合約	62,489	93,932
	1,050,626	1,115,077

計算信貸風險加權平均金額所用之風險加權介乎0%至100%。此等金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安排之影響。

28. 未經審核之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營業溢利與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對賬表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營業溢利	1,026,361	984,183
折舊(附註4(f))	101,663	109,591
僱員獎勵計劃－獎賞之公平價值(附註4(f))	4,566	5,816
後償負債利息支出(附註4(b))	93,082	177,116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後償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	106,847	(54,229)
已付利得稅	(108,595)	(79,716)
原本期限為3個月或以上之政府債券變動	3,695,514	1,149,220
原本期限為3個月或以上之定期存放銀行同業、 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變動	1,385,672	7,347,174
持有之存款證變動	(197,628)	(456,208)
買賣用途資產變動	359,454	35,419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變動	1,081,272	924,000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變動	(6,356,251)	(9,794,351)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變動	(133,247)	183,786
客戶存款變動	8,191,646	1,679,786
已發行存款證變動	903,294	260,298
買賣用途負債變動	(170,568)	163,014
其他賬項及準備變動	342,217	(93,661)
因營業活動流入之現金淨額	10,325,299	2,541,238

28. 未經審核之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對賬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29,509	6,621,832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635,876	15,471,710
政府債券	11,806,226	14,551,749
於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金額	44,471,611	36,645,291
減：原本期限為3個月或以上之金額	(14,593,960)	(15,040,528)
即時還款之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4,189)	(819,721)
於未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853,462	20,785,042

29.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主要股東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集團之主要股東紐約梅隆銀行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交易，均按一般正常業務及商業條件進行。期內之收支、資產負債表內之平均結餘、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於結算日結餘詳列如下：

(i) 收入及支出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利息收入	35	1,020
利息支出	244	629

(ii) 資產負債表內之平均結餘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6,926	243,522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3,095	67,444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5,943	146,902

29.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a) 主要股東(續)

(iii) 資產負債表內之結算日結餘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6,557	134,733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5,301	241,345

(iv) 資產負債表外之結算日結餘(合約金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承擔	32,000	32,000

(v) 衍生金融工具之結算日結餘(名義金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匯率合約	2,873,965	2,738,785
利率合約	3,177,787	3,179,058

(b) 聯營公司

於2007年，本集團向其中1間聯營公司提供有抵押貸款達港幣47,640,000元，以資助在該年度購入本集團銀行行址。該貸款年息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計算，還款期在2012年，但有權選擇將期限延至2017年。於2012年9月14日，此貸款延期至2017年9月28日，利息以2.60%計算。於結算日，該貸款尚欠港幣22,987,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22,987,000元)。

(c) 主要行政人員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集團與主要行政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及受這些人士所控制的公司或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進行多項交易。所有交易均按照一般正常業務及與一般同等信用水平之客戶相若的條款及規定進行。期內之收支及酬金、資產負債表內之平均結餘及結算日結餘詳列如下：

(i) 收入及支出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利息收入	549	514
利息支出	14,449	11,932

29.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主要行政人員 (續)

(ii) 資產負債表內之平均結餘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貸款	80,395	81,515
客戶存款	1,811,741	1,866,686

(iii) 資產負債表內之結算日結餘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80,170	71,912
客戶存款	1,814,056	1,786,270

(iv) 酬金

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現列如下：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短期僱員福利	40,109	32,516
離職後福利	1,679	1,612
股份獎勵福利	2,649	3,355
	44,437	37,483

(d)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概無就任何上述貸予關連人士之款項作出任何減值損失準備(2013年6月30日：無)。

30.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程序及限額，以管理本集團所承受的不同種類風險。本集團具備多項風險管理系統及管理資訊系統，以識別、計量、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該等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限額乃經董事會或經指定之委員會核准，並由與風險管理有關之委員會如授信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作定期檢討。內部核數員會進行定期稽核及獨立檢查，以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能得以遵從。

本附註列報本集團對上述各項風險、風險衡量及管理的目標、政策和程序，以及資本管理等資料。

30. 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源於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承擔，可來自本集團的貸款、貿易融資、財資、衍生工具及其他業務。董事會已授權由本銀行之董事長兼行政總裁任主席的授信委員會以執行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管理是獨立於其他業務，監管信貸政策之應用及實行及確保信貸評估及批核的質素。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制定了授予信貸的準則、信貸批核與監察的程序、貸款分類系統及減值的政策，並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金管局發出的指引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準則，來制定對大額信貸及減值的政策。

信貸風險管理指引已載於本集團的貸款手冊，並經由授信委員會定期檢閱及批核。貸款手冊內包括為信貸權限授權、授信標準、信貸監管處理、貸款分類系統、信貸追收及減值政策。

(i) 企業信貸風險

企業信貸風險分散覆蓋企業、中層借款人及中小企業。大型企業之風險主要集中在高評價客戶。管理信貸風險的主要手法為信貸核准過程。本集團有多項政策及程序，以評估特定交易對手或交易的潛在信貸風險，以及決定批核有關交易與否。就企業客戶而言，本集團已制定一套適用於所有交易對手的定期而詳盡之信貸覆核系統。本集團亦已就個別行業及不同的借款人和借款人團體設立風險限額，不論風險是貸款風險或非資金風險。本集團亦已釐定檢討程度，確保按照貸款的規模和風險評級，為貸款進行適當的檢討和核准。

本集團持續進行多個層次的信貸覆核和監控。有關的信貸政策乃旨在盡早發現需要特別注意的交易對手、行業或產品的風險。授信委員會定期監管交易組合的整體風險，個別問題貸款及潛在問題貸款。

(ii) 零售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零售信貸政策和核准程序是因應零售銀行產品的特徵而制定：大量小額及相對地類似的交易。零售信貸風險的監管主要是基於就不同產品及客戶類別進行統計分析及組合覆核。本集團按個別組合的表現及市場常規，不斷覆核及修訂產品條款及客戶組合。

30. 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管理(續)

(iii) 財資交易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財資交易信貸風險管理方式跟本集團企業信貸風險管理方式一樣，另外對交易對手實施風險評級，並對個別交易對手設定限額。

(iv) 與信貸有關之承諾

與信貸有關之承諾和或然事項的風險，本質上與提供貸款予客戶時的信貸風險相同。因此，有關交易必須符合客戶申請貸款時所要達到的信貸申請、組合保存和抵押要求。

(v) 主要淨額結算協議

本集團會盡可能與交易對手訂立主要淨額結算協議，以減低信貸風險。主要淨額結算協議規定，一旦出現違約事件，所有涉及交易對手之未完成交易均會終止，而一切結欠款項將按淨額結算。

下表列示受上述協議所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賬面金額：

	2014年6月30日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 負債表內 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 負債表內 列報之 金融資產 淨額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 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 現金抵押		
金融資產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款項	2,450,957	-	2,450,957	(2,450,957)	-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正公平價值	729,294	-	729,294	(227,492)	(7,053)	494,749
應收利息	90,223	(90,223)	-	-	-	-
	3,270,474	(90,223)	3,180,251	(2,678,449)	(7,053)	494,749

30. 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管理(續)

(v) 主要淨額結算協議(續)

2014年6月30日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 負債表內 抵銷之	於資產 負債表內 列報之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 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金融負債 淨額	金融工具	已質押 現金抵押	
金融負債						
銀行同業存款	132,555	-	132,555	(132,555)	-	-
客戶存款	860,542	-	860,542	(860,542)	-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負公平價值	588,968	-	588,968	(227,492)	(185,713)	175,763
應付利息	156,434	(90,223)	66,211	-	-	66,211
	1,738,499	(90,223)	1,648,276	(1,220,589)	(185,713)	241,974
2013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 負債表內 抵銷之	於資產 負債表內 列報之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 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金融資產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 現金抵押	
金融資產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款項	1,387,899	-	1,387,899	(1,387,899)	-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正公平價值	743,237	-	743,237	(339,445)	(18,066)	385,726
應收利息	71,760	(71,760)	-	-	-	-
	2,202,896	(71,760)	2,131,136	(1,727,344)	(18,066)	385,726

30. 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管理(續)

(v) 主要淨額結算協議(續)

	2013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 負債表內 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 負債表內 列報之 金融負債 淨額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 抵銷之相關金額	已質押 現金抵押	淨額
金融負債						
銀行同業存款	211,293	-	211,293	(211,293)	-	-
客戶存款	715,888	-	715,888	(715,888)	-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負公平價值	647,931	-	647,931	(339,445)	(167,111)	141,375
應付利息	185,662	(71,760)	113,902	-	-	113,902
	<u>1,760,774</u>	<u>(71,760)</u>	<u>1,689,014</u>	<u>(1,266,626)</u>	<u>(167,111)</u>	<u>255,277</u>

(vi) 信貸風險的集中

信貸風險的集中源於一組交易對手受到地區、經濟或行業因素之影響，而該等團體的整體信貸風險對本集團之總體風險至關重要。本集團之組合分散覆蓋不同地區、行業及產品，並以經有關風險委員會核准之已釐定限額為限。

各金融資產按經濟類別區分的信貸集中風險分析於附註11至15內披露。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未能集資以應付資產增長或應付到期債項的風險。機構的債項和其應付債項的資金來源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業務組合、資產負債表之結構和資產負債表內和外債項之現金流量狀況。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管理目標是在正常和緊急情況下皆能有效管理該等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確保任何時間都能維持足夠流動資金。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37.5%（2013年6月30日：39.4%），遠超法定的25%最低要求。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管理架構內之角色和責任主要分佈於不同的委員會和管理層，包括董事會、行政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投資策略委員會、財資處、財務管理處、風險管理處和零售銀行處。

30. 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由司庫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方針管理。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高級管理層、財資部門、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及其他可影響流動資金風險的業務範疇的人士組成，負責監管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事宜，特別是實施適合的流動資金政策及程序，識別、計量及監管流動資金風險，以及監控其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過程。董事會核准流動資金風險策略及政策、維持對整體流動資金風險組合的持續關注，並確保流動資金風險已在既有風險管理架構內獲高級管理層妥為管理及控制。

客戶存款是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零售銀行處是負責維繫客戶存款和向財資處報告貸款之資金需求。零售銀行處主管負責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匯報有關重大存款變動和吸取存款策略的最新資料。

為因應一般正常業務中的資金需要，除持有具流動性的資產外，亦繼續使用銀行同業拆借市場。另外，本集團維持充足的備用信貸，以應付任何未能預料的大量資金需求。本集團亦定期為流動資金狀況進行壓力測試(包括機構特定危機情景及普遍市場危機情景及以上兩者合併危機情景)，以確保時刻保持充足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及負債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止之間的尚餘期間劃分的期限分析詳列於附註24內。

財資處根據流動資金組合架構和債務證券投資架構處理流動資金緩衝問題。而流動資金組合架構之目標為保障本集團可於正常情況下應付到期之債項及於資金危機下在組合中以足夠和高質素流動資金發揮安全緩衝作用。

由於香港、中國和澳門三地在地理上甚為接近，本集團採取一個較集中之管理方法處理本地和海外之附屬公司的流動資金和資金問題。但在層次上，分行、支行和海外附屬公司仍須負責管理其資金進出安排。財務管理處會向集團管理層匯報集團整體情況。

識別流動資金風險首要取決於集團本身能準確計量不同期間之淨資金流動需求，其次就是訂立流動資金風險可容忍水平，包括流動資金的質素和組成、到期及貨幣錯配、以及資金集中程度。並訂立壓力測試以便在流動資金管理架構下控制流動資金風險。

根據本集團之業務規模，架構及其複雜性，本集團制定關鍵性流動資金風險指標作為集團監控目標，監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訂立一系列流動資金衡量標準作為控制流動資金狀況，衡量標準包括流動資金比率、中期資金比率、到期錯配目標、存貸比率和其他比率。所有以上流動資金指標皆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根據既定目標進行定期檢討。

30. 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維持流動資金比率可解決短期流動資金的穩定性。而中期資金比率則可為集團提供清晰中期資金需求。中期資金比率是以一年以上到期負債和股東資金除以一年以上到期總資產，但不包括土地及樓宇和投資於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會以正常情況下和緊急情況下進行未來現金流量估量，從中識別在不同期間之潛在資金錯配，此類錯配會和流動資金衡量標準比較。此外，以上風險亦會於不同幣種和集團下個別公司進行分析，並呈交高級管理層檢討。

本集團亦制定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之有關壓力測試，以評估本集團於資產及負債兩面能產生足夠流動資金之能力以應付嚴峻情況下之資金需求，情況會涵蓋機構本身具體面對的壓力、整體市場面對的壓力和以上兩者合併壓力。使用的假設必須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進行定期檢討，確保壓力測試的有效性。壓力測試會在集團旗下主要個別機構定期進行，其有關影響會在集團層面作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已制訂應急融資計劃，內容包括訂立策略處理流動資金危機及制訂程序在緊急情況下如何解決現金短缺問題。應急融資計劃會最少每年更新及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進行檢討，確保計劃的穩健性及不會過時。所有修訂必須再由董事會批核。除與金管局訂立之流動資金限額及比率外，任何嚴峻流動資金指標問題導致驅動應急融資計劃之情況，集團將會第一時間知會金管局。

(c)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資產負債表內外之利率、匯率持倉市價及股票與商品價格之變動，而引致本集團損益或儲備之變動所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就所持倉盤或金融工具包括匯率合約、利率合約、定息票據及股票與衍生工具，承受市場風險。

董事會審閱及核准市場風險管理及交易授權之政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獲賦予控制及監管市場風險之職責，包括定期檢討風險及風險管理框架，例如既定限額及虧損限額。該等限額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制定並參考市況定期檢討，而任何重大變動均須經董事會審閱。本銀行之政策為不得超過限額。中檯辦公室獲賦予即日監管之職責，以確保遵循政策及限額。

本集團以較保守之政策來管理買賣工具之組合，並通過抵銷交易或與市場對手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對沖未平倉交易以減低過高的市場風險。利率及外匯衍生工具合約的交易是本集團交易活動不可或缺的一環，主要用以平定買賣倉盤或涵蓋客戶業務持倉。

本集團利用價位基點計算方法，監管及限制其承受的利率風險。價位基點是用來計算因一基點利率的變動所導致金融工具或工具組合現值變動的技術。此方法亦可用來快速評估一基點的利率變動所導致損益的影響。

30. 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管理(續)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源自借貸、接受存款及財資活動。銀行業務和交易活動均可面對利率風險，主要因帶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的時差所致，亦與無息負債持倉有關，其中包括股東資金和往來賬戶及若干定息貸款和負債。本集團之利率風險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管，並維持在經董事會批核的限額，其中包括利率差額限額、產品限制及價位基點限額等。本集團亦使用利率掉期及其他衍生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結構性利率風險主要源自無息負債，包括股東資金和往來賬戶及若干定息貸款和負債。結構性利率風險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管。

(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源自外匯買賣、商業銀行業務和於香港以外附屬公司及分行的資本投資的結構性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澳門幣及人民幣，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所有外幣持倉限額經董事會訂定，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管。

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或淨結構性倉盤若佔所持有外幣淨持有總額或淨結構性倉盤總額的10%或以上，便須在下文作出披露。

期權倉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的「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結構性倉盤淨額包括主要涉及外匯買賣的本銀行海外分行、銀行附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並包括下列結構性資產或負債：

- 於海外附屬公司及有關連公司的投資；及
- 後償負債。

(港幣百萬元等值)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合計	美元	人民幣	合計
現貨資產	41,279	43,255	100,281	42,464	40,892	94,976
現貨負債	(29,880)	(44,094)	(92,299)	(31,327)	(42,184)	(92,252)
遠期買入	14,466	8,221	27,232	12,217	8,154	28,904
遠期賣出	(26,609)	(4,048)	(32,622)	(24,472)	(4,085)	(29,971)
期權倉盤淨額	1,281	(2,855)	(1,571)	1,341	(2,495)	(1,152)
長盤淨額	537	479	1,021	223	282	505

30. 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管理(續)

(ii) 貨幣風險(續)

(港幣百萬元等值)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澳門幣	人民幣	美元	合計	澳門幣	人民幣	美元	合計
結構性倉盤淨額	1,006	2,490	691	4,187	831	2,412	691	3,934

(iii) 股票風險

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票風險，主要來自於「可供銷售金融資產」項下列賬的長期股票投資(見附註15)。持作買賣用途的股票於「買賣用途資產」項下列賬(見附註11)。該等投資須符合買賣限額、風險管理控制程序及其他市場風險制度。

(d)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乃指因內部程序不完善或失效、人為過失、系統故障或外來事故而引致虧損之風險。

本集團所建立之風險管理架構在企業及部門層面上控制風險。相關管理原理乃建基於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一貫所持之誠信及風險意識。

此架構包括連同監控措施之管治政策，保證所有營運單位完全遵從。該等措施由高級管理層所領導之營運管理委員會指導、監控及問責。該等委員會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內部監控妥善運作，並識別出可予改進的地方。

另外，本集團的內部稽核處進行定期檢討，量度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該處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以確保高水平誠信管理此架構。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是要維持雄厚資本，來支持本集團業務發展，並能達到法定的資本比率要求。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除了符合金管局的規定外，還有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藉着訂定與風險水平相稱的產品和服務價格以及以合理費用獲得融資的方式，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並為其他相關人士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維持在更大槓桿比率所可能帶來更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和保障兩者中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情況轉變而調整資本結構。至於就信貸、市場和營運等風險所持最低資本要求金額，則按金管局所定的巴塞爾資本協定2之要求及規例而計算。

30. 風險管理(續)

(e) 資本管理(續)

本銀行按各業務部門所承受的風險來分配資本。附屬公司若受海外監管機構直接監管，便必須遵守這些監管機構的規則維持最低的資本水平。本銀行及金管局所指定的某些金融附屬公司，亦要符合金管局因應監管所需而制定的資本要求。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個別受到監管的附屬公司均已遵守一切外界所定的資本要求，也遠超金管局的最低規定比率。

於2014年6月30日的資本比率，按包括本銀行及金管局因應監管所需而指定的某些附屬公司在內的綜合基礎及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f) 金融資產之轉讓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與部分銀行及客戶簽訂回購協議，藉此出售賬面值為港幣1,045,536,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982,212,000元)的債券，並須依照同步協議(「回購協議」)按協定的日期及價格回購該等債券。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之債務證券賬面值按性質劃分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316,494	241,180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326,619	225,829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2,423	507,906
買賣用途資產	-	7,297
	1,045,536	982,212

本集團按回購協議所收取之代價為港幣985,379,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927,181,000元)，並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分別報告為「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客戶存款」之項目。詳情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24,837	211,293
客戶存款	860,542	715,888
	985,379	927,181

基於回購協議之規定，在所包括之期間內並無向交易對手轉讓有關債券之法定所有權。然而，本集團及本銀行不可在所包括的期間出售或抵押以上債券，但除非協議雙方彼此同意該等安排，則作別論。因此，該等債券並無在財務報表終止確認，而是被視為有關交易對手所提供之有抵押貸款之「抵押品」。一般而言，交易對手只會在有抵押貸款出現違約時才申索抵押品。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涉及之轉讓之金融資產結餘中，並無於財務報表悉數終止確認。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持續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買賣用途資產及負債、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以及分類為可供銷售的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及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作出，因此一般是主觀的。本集團按下列公平價值等級計量公平價值，當中反映了計算時所運用的主要數據：

- (i) 第1等級：參考相同工具在交投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ii) 第2等級：運用除屬於第1等級的市場報價以外的可直接觀察數據(即價格)或間接觀察數據(即源自價格)。這個等級涵蓋使用以下估值模式的工具：同類工具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相同或同類工具在交投不活躍市場的報價；或其他估值模式，而當中所用的重要數據全都是直接或間接可從市場觀察所得的資料。
- (iii) 第3等級：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數據(不可觀察的數據)。這個等級涵蓋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的數據為估值模式的所有工具，而不可觀察的數據可對工具估值構成重大影響。這個等級也包括使用以下估值方法的工具，即參考同類工具的市場報價，並需要作出重大的不可觀察的調整或假設，以反映不同工具的差異。

在交投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是根據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以釐定公平價值。至於所有並非於交投活躍市場交易的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模式來確定公平價值。估值模式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及根據「無套利」原理的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以及業界就單純衍生工具所採用的標準期權定價模式。估值模式的目標是確定公平價值，以反映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的價格，而該價格可被視為等同由市場參與者在公平交易基礎上決定的價格。

估值模式大多只採用可觀察的市場資料。因此，公平價值計量的可靠性甚高。不過，部份金融工具是基於一個或以上的重要但不可觀察市場數據來計值。由此得出的公平價值較屬主觀判斷。「不可觀察」一詞並非意指絕無市場資料可取用，而是市場存在很少或當前不存在資料用以釐定可能出現公平交易的水平。可觀察數據例子包括即期及遠期匯率、基準利率曲線以及交易屬普遍的期權產品適用的波動曲面。不可觀察數據例子包括交易並非普遍的期權產品適用的波動曲面，以及市場因素之間的相互關係。

如果取得可觀察的市價及模式數據，可減省管理層需時判斷或估計，也可減少有關釐定公平價值的估值不確定因素。可觀察的市價及模式數據取得與否，視乎產品及市場而定，並易受金融市場的特定事件及一般情況的影響而出現變化。

至於較為複雜的工具，本集團以採用專有估值模式的經紀定價服務作為公平價值計量的數據。該等估值模式一般開發自業界已確認的估值模式，而當中的部份或全部數據不可從市場觀察得到。

公平價值受制於控制框架。該框架旨在確保公平價值經由獨立於承受風險者的職能機構釐定或驗證。為此，釐定公平價值的最終責任落在中檯辦公室。中檯辦公室確立規管估值的程序，並負責確保這些程序符合一切相關會計準則。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下表按公平價值等級及金融工具之分類方法分析於結算日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2014年6月30日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資產				
買賣用途資產				
— 政府債券	1,092,801	—	—	1,092,801
— 其他債務證券	74,136	161,539	—	235,675
— 股票	1,781	—	—	1,781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正公平價值	—	742,540	—	742,540
	1,168,718	904,079	—	2,072,797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政府債券	68,591	—	—	68,591
— 其他債務證券	6,574,729	497,906	—	7,072,635
	6,643,320	497,906	—	7,141,226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政府債券	8,353,369	1,875,724	—	10,229,093
— 所持存款證	207,279	831,265	—	1,038,544
— 其他債務證券	9,911,395	955,024	—	10,866,419
— 股票	96,440	25,587	17,068	139,095
	18,568,483	3,687,600	17,068	22,273,151
	26,380,521	5,089,585	17,068	31,487,174
負債				
買賣用途負債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負公平價值	—	602,542	—	602,542
後償負債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後償負債	—	3,274,748	—	3,274,748
	—	3,877,290	—	3,877,290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2013年12月31日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資產				
買賣用途資產				
— 政府債券	1,075,813	25,481	—	1,101,294
— 其他債務證券	170,823	193,479	—	364,302
— 股票	7,639	—	—	7,639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正公平價值	—	967,509	—	967,509
	1,254,275	1,186,469	—	2,440,744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政府債券	67,069	64	—	67,133
— 其他債務證券	7,142,135	1,011,772	—	8,153,907
	7,209,204	1,011,836	—	8,221,040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政府債券	9,579,856	2,655,192	—	12,235,048
— 所持存款證	34,511	834,021	—	868,532
— 其他債務證券	9,320,405	1,523,391	—	10,843,796
— 股票	101,196	29,010	17,068	147,274
	19,035,968	5,041,614	17,068	24,094,650
	27,499,447	7,239,919	17,068	34,756,434
負債				
買賣用途負債				
—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 負公平價值	—	773,110	—	773,110
後償負債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後償負債	—	3,169,279	—	3,169,279
	—	3,942,389	—	3,942,389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第1等級和第2等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或轉入或轉出至第3等級(2013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之政策為於業績報告期末時確認公平價值各等級之間之轉移。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i) 具備重要但不可觀察數據的金融工具估值

下表列示在公平價值第3等級之公平價值計量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之對賬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指定以 公平價值 誌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可供銷售 金融資產 — 股票	合計
資產			
1月1日結餘	-	17,068	17,068
銷售	-	-	-
結算	-	-	-
在收益表確認之已實現淨收益	-	-	-
在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	-	-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 公平價值變動	-	-	-
6月30日結餘	-	17,068	17,068
於結算日所持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中投資重估儲備之期內損益總額	-	-	-
於結算日所持資產計入收益表中之 期內損益總額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	-	-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i) 具備重要但不可觀察數據的金融工具估值(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指定以 公平價值 誌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可供銷售 金融資產 — 股票	合計
資產			
1月1日結餘	93,551	95,973	189,524
銷售	—	(190,928)	(190,928)
結算	(93,551)	—	(93,551)
在收益表確認之已實現淨收益	—	124,468	124,468
在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	—	—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 公平價值變動	—	(12,445)	(12,445)
12月31日結餘	—	17,068	17,068
於結算日所持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中投資重估儲備之年度損益總額	—	—	—
於結算日所持資產計入收益表中之 年度損益總額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	—	—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ii) 因重要但不可觀察的假設變動至合理可行之另類假設所產生之影響

在某些情況下，計算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所用的估值模式，其中所包含的假設並非依據相同工具的當前可觀察市場交易價格，亦非依賴其他可觀察市場資料。下表列示在第3等級的公平價值敏感度，即因轉用至合理可行之另類假設所產生之正、負10%之價值並行變動。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反映於溢利／(虧損)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	
	有利轉變	不利轉變	有利轉變	不利轉變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股票	-	-	1,707	(1,707)
	-	-	1,707	(1,70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反映於溢利／(虧損)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	
	有利轉變	不利轉變	有利轉變	不利轉變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股票	-	-	1,707	(1,707)
	-	-	1,707	(1,707)

(b) 非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除下列者外，所有金融工具均分別按其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之公平價值或與該等公平價值相距不遠之賬面金額列賬：

	2014年6月30日				
	賬面值	公平價值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4,228,178	4,264,504	3,094,138	1,170,366	-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算之已發行存款證	5,089,517	5,075,401	-	5,075,401	-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b) 非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平價值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4,391,766	4,380,002	3,469,396	910,606	-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算之已發行存款證	4,186,223	4,208,438	-	4,208,438	-

本集團採用下列方法及重要假設，以釐定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 (i) 不設指定期限之活期存款及儲蓄賬戶之公平價值，乃假定為於結算日可按要求而支付之金額。
- (ii) 浮息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乃假定為與其賬面值相若。如此等工具為貸款及非上市債務證券，由於相關之信貸風險影響是在賬面值及公平價值中將減值準備金額減除後才分別予以確認，因此其公平價值不能反映其信貸素質之改變。
- (iii) 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定息貸款及按揭貸款之公平價值，乃在此等貸款按相若貸款所獲提供之目前市場利率批出時，以市場利率比較之方式估計。由於相關之信貸風險影響是在賬面值及公平價值中將減值準備金額減除後才分別予以確認，在決定公平價值總額時，貸款組合內各項貸款之信貸素質之改變均不會予以考慮。
- (iv) 非上市股票投資之公平價值是在可能情況下，將相若上市公司適用的價格／盈利比率調整，以反映發行商所處之特殊狀況。

32. 控股股東變更

按照本銀行2014年7月29日刊發之聯合公告，華僑銀行有限公司和OCBC Pearl Limited及其關連人士已合共獲得本銀行已發行股本之97.52%，並已成為本銀行之控股股東。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以港幣千元列示，另註除外)

(A) 資本及流動資金比率

(i) 資本比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總資本比率	15.4%	15.9%
1級資本比率	11.7%	12.0%
普通股權1級資本比率	11.7%	12.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內附註30(e)有關本集團資本管理一節所述，本集團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監管資本及資本要求。資本比率乃按金管局指定綜合基礎計算，包括本銀行及其部份附屬公司，並符合銀行業(資本)規則要求。

就計算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之資本比率，監管而言之綜合範圍並不包括下列之附屬公司，此等公司主要為從事證券及保險業務之公司均需由本身行業的監管機構批准及監管，而該等監管安排與資本規則及香港銀行業條例闡述有關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持業務活動之條例相近：

附屬公司	主要業務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總資產	總權益	總資產	總權益
浙一有限公司	休止業務	-	-	-	-
浙江第一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代理服務	10	10	10	10
浙江第一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信託服務	3,958	3,948	3,954	3,944
浙江第一有限公司	休止業務	1	1	1	1
浙江第一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買賣	6,676	6,620	6,679	6,623
洪富投資有限公司	期貨買賣	16,424	16,368	16,349	16,293
Technico Limited	休止業務	700	(71)	700	(71)
永亨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代理服務	10	10	10	10
永亨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信託服務	3,593	3,583	3,573	3,549
永亨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	35,257	20,429	24,101	13,705
永亨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保險顧問	22,612	10,480	11,656	6,298
永亨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買賣	439,511	238,426	500,255	228,636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在會計及監管而言均被包含在綜合範圍內，但兩者的綜合方法有所差別。

此外，本集團亦無任何附屬公司只包含在就監管而言的綜合範圍內，而不包含在會計而言的綜合範圍內。

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規定之詳細披露將於2014年9月30日前在本銀行網站(www.whbkh.com)之「監管披露」予以披露。

(A) 資本及流動資金比率(續)

(ii)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6個月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7.5%	39.4%

6個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4計算。此比率已按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協議包括本銀行及部份金融附屬公司之流動資金狀況而計算。

(B) 按地理分類之客戶貸款分析

地理分類資料乃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列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之債權獲得並非借款人所在地之一方擔保，或該債權之履行對象是某銀行之海外分行，而該銀行之總辦事處設於另一所在地。

2014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香港	103,796,772	235,807	180,269	39,175	109,165
澳門	18,070,040	25,730	51,214	3,072	7,500
中國內地	18,917,025	230,911	223,412	41,274	94,069
其他	999,470	3,474	7,019	208	6,482
	141,783,307	495,922	461,914	83,729	217,216
2013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香港	100,901,918	276,905	244,301	40,811	116,436
澳門	17,213,024	50,650	51,825	1,585	8,935
中國內地	16,035,068	258,999	257,215	14,469	91,285
其他	1,173,258	8,035	6,596	732	6,946
	135,323,268	594,589	559,937	57,597	223,602

(C)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進一步分析

下列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進一步分析資料，按該等貸款之用途分類，而該行業不少於客戶貸款總額10%。

2014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 總額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物業投資	19,871,554	–	–	15,345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5,972,419	23,269	35	28,374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內地	26,446,830	301,822	53,194	126,237
– 澳門	19,142,897	28,608	3,072	6,715
2013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物業投資	20,319,089	762	–	16,825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3,287,360	11,475	34	25,360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內地	25,900,373	386,508	28,903	127,484
– 澳門	18,483,267	51,825	1,585	8,278

(D)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之資產

(i)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之客戶貸款總額：				
– 6個月或以下但3個月以上	62,689	0.04	74,777	0.06
– 1年或以下但6個月以上	100,143	0.07	38,778	0.03
– 1年以上	299,082	0.21	446,382	0.33
	461,914	0.32	559,937	0.42
過期貸款有抵押品保障之部份	376,213		512,160	
過期貸款無抵押品保障之部份	85,701		47,777	
	461,914		559,937	
過期貸款之抵押品現值	1,335,060		2,053,646	
過期貸款之個別減值準備	61,419		35,350	

過期客戶貸款之抵押品主要為物業及車輛。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12,258	0.01	9,053	0.01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之款項中，並無過期或重定還款期之貸款。

(D)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之資產(續)

(ii) 其他過期資產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之貿易票據：		
– 6個月或以下但3個月以上	–	–
– 1年或以上但6個月以上	–	–
– 1年以上	1,033	1,274
	1,033	1,274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並無已過期之債務證券包括在「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內。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並無過期之應收款項包括在「其他資產」內。

(E) 中國內地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中國內地非銀行類客戶風險分析，包括按與金管局協議基準的本銀行及部份附屬公司之風險。

(港幣百萬元等值)	2014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 以內之風險	資產負債表 以外之風險	風險總額	個別 減值準備
國內機構	27,138	7,098	34,236	32
貸予國外之公司及個人而用於國內之信貸	7,742	369	8,111	12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本集團認定為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4,425	129	4,554	9
	39,305	7,596	46,901	53

(港幣百萬元等值)	2013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 以內之風險	資產負債表 以外之風險	風險總額	個別 減值準備
國內機構	23,176	9,526	32,702	11
貸予國外之公司及個人而用於國內之信貸	8,501	365	8,866	14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本集團認定為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3,800	119	3,919	4
	35,477	10,010	45,487	29

(F) 跨境債權

跨境債權資料乃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述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之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之一方擔保，或該債權之履行對象是某銀行之海外分行，而該銀行之總辦事處設於另一所在地。

2014年6月30日				
	銀行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合計
澳門	16	–	11,699,204	11,699,220
中國內地	19,500,482	–	7,971,482	27,471,964
澳洲	4,786,869	–	547,878	5,334,747
其他亞太區	3,605,925	192,709	2,440,195	6,238,829
美國	705,029	–	1,512,664	2,217,693
其他南美及北美國家	1,501,344	548,306	543,588	2,593,238
中東及非洲	319,989	–	219,235	539,224
德國	55,948	–	1,817	57,765
英國	1,490,452	–	90,906	1,581,358
其他歐洲國家	903,216	–	79,089	982,305
	32,869,270	741,015	25,106,058	58,716,343

2013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合計
澳門	185	–	11,819,564	11,819,749
中國內地	16,411,619	–	5,370,856	21,782,475
澳洲	4,563,455	–	504,861	5,068,316
其他亞太區	3,366,033	195,987	2,576,771	6,138,791
美國	511,176	–	1,782,190	2,293,366
其他南美及北美國家	952,410	695,866	519,069	2,167,345
中東及非洲	323,874	–	301,165	625,039
德國	79,219	–	1,886	81,105
英國	1,149,538	–	165,238	1,314,776
其他歐洲國家	199,787	–	80,175	279,962
	27,557,296	891,853	23,121,775	51,570,924



致永亨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8頁至第64頁永亨銀行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4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4年8月21日

中期股息及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2014年中期股息(2013：每股港幣0.46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銀行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6月30日，本銀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銀行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銀行普通股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 ⁽⁴⁾
	個人權益 ⁽¹⁾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認股權	獎賞 附註 ⁽²⁾		
馮鈺斌	3,752,000(S)	-	-	-	315,000	4,067,000 ⁽³⁾	1.32
馮鈺聲	3,425,500(S)	60,000	-	-	157,500	3,643,000 ⁽³⁾	1.18
何志偉	324,500(S)	103,000	-	-	-	427,500 ⁽³⁾	0.14
劉漢銓	76,931	-	-	-	-	76,931	0.02
王家華	286,000(S)	-	-	-	189,000	475,000	0.15

本銀行後償票據

董事姓名	金額(美元)				合計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其他	
馮鈺聲	-	-	3,000,000	-	3,000,000

附註：

(1) S代表淡倉。

(2) 股份獎賞乃根據本銀行於2004年4月22日採納之僱員獎勵計劃授予董事。詳情載於標題為「僱員獎勵計劃」之章節內。

(3) 馮鈺斌博士、馮鈺聲先生及何志偉先生之配偶連同其他人士為保定有限公司、YKF Holding (PTC) Corporation及Tessel Inc.各項信託之合資格受益人。此等公司於本銀行之權益載於標題為「主要股東權益」之章節內。

(4) 於2014年6月30日，本銀行之已發行股份為308,380,222股。

除上文披露者及由若干董事以代理人名義持有本銀行部份附屬公司股本之非實益權益外，於2014年6月30日，本銀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銀行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本銀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銀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銀行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

本銀行普通股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 ⁽⁵⁾
紐約梅隆銀行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核准借出代理人	63,815,936(S) 690,189 (可供借出之股份) 附註 ⁽²⁾	20.69 0.22
紐約梅隆銀行	受控法團權益／ 核准借出代理人	63,815,936(S) 690,189 (可供借出之股份) 附註 ⁽²⁾	20.69 0.22
BNY International Financing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	63,815,936(S) 附註 ⁽²⁾	20.69
Federal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36,463,200(S) 附註 ^{(3)及(4)}	11.82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and its subsidiaries	投資經理	22,772,110	7.38
YKF Holding (PTC) Corporation	受託人	25,803,900(S) 附註 ^{(3)及(4)}	8.37
保定有限公司	受託人	25,551,500(S) 附註 ^{(3)及(4)}	8.29
永亨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代理人	23,378,400 附註 ^{(3)及(4)}	7.58
Credit Suisse Group AG	受控法團權益	19,755,846 765,000(S)	6.41 0.25
Tessel Inc.	受託人	10,911,700(S) 附註 ^{(3)及(4)}	3.54

附註：

- (1) S代表淡倉。
- (2) BNY International Financing Corporation為紐約梅隆銀行之全資附屬公司。紐約梅隆銀行為紐約梅隆銀行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 (3) Federal Trust Company Limited為Tessel Inc.及保定有限公司之受託人。永亨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為YKF Holding (PTC) Corporation若干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 (4) 保定有限公司、YKF Holding (PTC) Corporation及Tessel Inc.各為信託。馮鈺斌博士、馮鈺聲先生及何志偉先生之配偶連同其他人士為合資格受益人。
- (5) 於2014年6月30日，本銀行之已發行股份為308,380,222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4年6月30日，概無任何本銀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其他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本銀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

認股權計劃

本銀行之認股權計劃於2003年4月24日採納(「認股權計劃」)並已於2013年4月屆滿，再無任何進一步效力，惟按該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行使至其行使期屆滿。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而未行使之認股權。於2014年6月30日，本銀行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為港幣125元。按上市規則規定，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之認股權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變動詳情披露如下：

	授出日期	認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幣
		於 01/01/2014 未行使	授出	行使	失效/註銷	於 30/06/2014 未行使	
董事							
馮鈺斌	21/05/2004	50,000	-	50,000	-	0	43.80
	14/01/2005	50,000	-	50,000	-	0	51.25
馮鈺聲	21/05/2004	40,000	-	40,000	-	0	43.80
	14/01/2005	40,000	-	40,000	-	0	51.25
王家華	21/05/2004	40,000	-	40,000	-	0	43.80
	14/01/2005	40,000	-	40,000	-	0	51.25
僱員⁽¹⁾	21/05/2004	110,000	-	110,000	-	0	43.80
	14/01/2005	50,000	-	50,000	-	0	51.25
	28/01/2005	40,000	-	40,000	-	0	50.25
		460,000	-	460,000	-	0	

(1) 涉及之僱員人數為7名。

(2) 每份認股權之行使期為該認股權授出日的第1週年起至第10週年營業時間結束之期間。

僱員獎勵計劃

本銀行之僱員獎勵計劃於2009年4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獨立股東批准(「2009僱員獎勵計劃」)並已於2014年4月屆滿。2009僱員獎勵計劃旨在更新於2004年4月22日由獨立股東批准，並於2009年4月屆滿之僱員獎勵計劃(「2004僱員獎勵計劃」)。

2009僱員獎勵計劃之主要宗旨乃回饋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執行董事及主要僱員，並作為吸引此等人士留任本集團效力之獎勵。

根據2009僱員獎勵計劃，董事會可於2009僱員獎勵計劃獲批准後首5年內以無代價授予若干執行董事及主要僱員獎賞，以每股面值港幣1.00元購入本銀行普通股股份。2009僱員獎勵計劃下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000,000股，當中可發行者執行董事之股份總數不得多於500,000股。獎賞之公平價值以授出日計算，並在獎賞授出日與生效日期內於收益表扣除及撥入股東資金內。獎賞未生效期內相等於派發股息之現金，將以花紅支出按應計基準於收益表內扣除。

2004僱員獎勵計劃及2009僱員獎勵計劃下授出之獎賞按其條件及條款於授出日期起計第6週年至第10週年內逐步生效，該等計劃下授出之獎賞如下：

	授出日期	獎賞數目				於 30/06/2014	獎賞 於授出 日期之 公平價值 港幣
		於01/01/2014	授出	生效	失效/註銷		
董事							
馮鈺斌	21/05/2004 ⁽¹⁾	100,000	-	100,000	-	0	42.80
	23/01/2006 ⁽¹⁾	382,500	-	67,500	-	315,000	56.20
馮鈺聲	21/05/2004 ⁽¹⁾	50,000	-	50,000	-	0	42.80
	23/01/2006 ⁽¹⁾	191,250	-	33,750	-	157,500	56.20
何志偉	21/05/2004 ⁽¹⁾	5,000	-	5,000	-	0	42.80
王家華	21/05/2004 ⁽¹⁾	62,500	-	62,500	-	0	42.80
	23/01/2006 ⁽¹⁾	229,500	-	40,500	-	189,000	56.20
僱員⁽³⁾							
	21/05/2004 ⁽¹⁾	30,000	-	30,000	-	0	42.80
	23/01/2006 ⁽¹⁾	522,750	-	92,250	-	430,500	56.20
	29/01/2007 ⁽¹⁾	133,000	-	14,000	-	119,000	94.60
	05/11/2009 ⁽²⁾	105,000	-	-	-	105,000	74.50
		1,811,500	-	495,500	-	1,316,000	

(1) 獎賞根據2004僱員獎勵計劃授出。

(2) 獎賞根據2009僱員獎勵計劃授出。

(3) 涉及之僱員人數為14名。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未生效之獎賞。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之上市證券

本銀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銀行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遵守其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之情況除外。偏離守則條文所考慮之原因已報告在2014年3月刊發之2013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藍宇鳴先生於2014年8月18日獲委任為本銀行行政總裁。因此，本銀行由2014年8月18日起已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銀行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包括不時生效之修訂)作為本銀行之守則以供董事、行政總裁及可能擁有本銀行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遵守。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之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董事個人資料之變動

自本銀行2013年年報發出之日起，董事個人資料之變動而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如下：

馮鈺斌博士

退任為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8月1日起生效。

除上文披露之變動外，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已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中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永亨銀行作為一家基礎穩固並紮根於香港之金融機構，一向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具強烈之使命感，並竭力確保其為銀行日常運作之一部份。

朝著企業社會責任之目標進發，乃符合銀行之營運理念，我們深明在和諧共融之環境下經營業務，乃達致成功的目標。因此，企業社會責任一直是本銀行企業策略不可或缺之一部份。建立一家負責任之企業，可為銀行、其股東、客戶、員工、業務夥伴、以至整個社會創造雙贏之局面。

於永亨銀行，企業社會責任代表其承諾通過促進業務活動，為社會帶來經濟、社會和環境效益。本銀行會積極履行其管治、環境和社會責任。

永亨銀行之企業社會責任

管治責任

-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
- 風險管理
- 商業操守

環境責任

- 綠色辦公室運動
- 持續支持環保活動
- 客戶及供應商之環保

社會責任

- 平等機會
- 員工素質提升
- 社會公益及服務

管治責任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

為了有效管理企業社會責任工作，本銀行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以制定企業社會責任之策略、方針和指引。該委員會亦批核、督導和監察所有企業社會責任措施之執行。本銀行對企業社會責任架構持續進行監督和審閱，讓其不斷改進企業社會責任之策略。

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團隊和多支工作隊伍負責執行及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制定之工作目標。

風險管理

本集團企業管治包括風險管理架構以處理經濟及社會風險並確保業務持續性及相關人士之利益。

商業道德

本銀行堅信，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是本銀行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之重要元素，有助保持本銀行業務之發展，且符合股東之利益。

在瞬息萬變之營商環境下，本銀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工作，以確保在經營業務上發揮專業精神、堅持崇高道德標準及專業操守。監督本集團之日常運作之合規性，是每位員工之責任。本集團持續進行合規培訓，以維持其商業操守和服務標準。

環境責任

履行環境保護責任，不僅可讓本銀行更有效地運用資源，從而保護環境，同時亦有助我們建立一個較少污染之環境，改善我們之生活質素。

綠色辦公室運動

作為一家對社會負責任之企業，本集團積極建立一個綠色之未來。「減少使用、重複使用及回收再用」是本集團綠色辦公室運動之主題。憑藉堅定之信念，我們深信每一分努力皆能帶來一分收穫，並鼓勵全體員工保護環境。現於廣州辦事處有全年性的綠色辦公室運動。

本銀行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授予「商界減碳建未來」標誌。本銀行亦在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舉辦之「香港環保卓越計劃」中，榮獲「卓越級別」減廢標誌及「卓越級別」節能標誌，這全是本銀行在保護環境方面之成就得到之認同。

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達到以下環境保護成績。與去年比較，對環境保護付出努力之成果為：

- 於包括香港、澳門、深圳及北京之辦事處節省多於2%之電能消耗
- 於珠海、深圳及北京之辦事處節省用紙多於5%

為支持環保團體，本集團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之辦事處參加了2014地球一小時活動。

持續支持環保活動

於過去8年，本銀行參加了由綠色力量舉辦之「綠色力量環島行」，獲捐助之款項用於社區環保教育。為了建立一個更清潔的空氣環境，在深圳和北京之同事參加植樹活動。

客戶及供應商之環保

本集團之企業客戶明白承擔環境保護責任可符合其利益，因可降低經營成本及配合政府之環保政策。本集團部份企業客戶已於其日常運作中安裝環保設施及採取環保措施。

本集團亦鼓勵客戶利用電子銀行服務，包括電子月結單，以及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日常營運減少紙張使用量。

本銀行的主要供應商很注重環保，他們大多數均獲得牌照或證書，以保證企業的環境保護水平，當中包括紙張供應商、冷氣機製冷系統及照明系統。

本銀行由去年開始參與「商界減碳建未來」計劃，減碳排放已成為日常營運的一部份，協助塑造香港成為一個低碳城市。本銀行亦獲授予「商界減碳建未來」標誌。

社會責任

平等機會

本集團確保平等就業機會。本銀行之僱員當中包括有傷健員工。本集團鼓勵解除偏見及為所有員工建立和諧共融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在工作團隊中體現平等機會。

員工素質提升

員工是本集團最大之資產。培育員工，幫助他們紓緩壓力，有助提高其工作效率和表現。我們深明出色之員工表現和承擔，對促進本集團之成功至為重要。

本集團致力提供一個安全和優質之工作環境及適當和慷慨之福利，以切合員工之需要。

培訓及進修

本集團一向重視員工培育，並舉辦培訓計劃予櫃員培訓生、業務發展培訓和管理見習生，藉此培育優秀之專業人才，使我們在瞬息萬變之營商環境下能保持競爭力。本集團為員工提供教育津貼，鼓勵他們進一步裝備自己，以便能提供力臻完善之服務。作為一個體貼之僱主，本集團亦為參加考試並需要休假之僱員提供考試假。

員工支援服務

本集團「員工支援服務」計劃提供廣泛服務，包括研討會、工作坊、24小時熱線電話、面談諮詢和輔導服務、定期發放優質生活小貼士及資訊期刊等。計劃之目的是為員工提供保密和專業輔導服務，幫助員工處理工作上及個人方面之問題。

支持香港經濟

本銀行從多方面對香港經濟作出貢獻。本銀行參與由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經營之中小企貸款擔保計劃以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本銀行相信，給予中小企作出支持對香港經濟發展極為重要。

社會服務

本集團相信透過投入資源和努力於社會，能創建一個和諧共融的社會。

本銀行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授10年+「商界展關懷」標誌，以表揚本銀行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和義務之持續貢獻。

於2014年上半年，本銀行繼續在拓展企業社會責任工作方面作出貢獻。

捐款及贊助

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向多個社會服務團體捐款及贊助超過港幣708,000元，本銀行為2014樂施米義賣之主要贊助商。同時澳門永亨銀行亦參與樂施米義賣籌款。

此外，本銀行亦幫助內地偏遠之社區。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之分行支持經濟幫助予家庭和孤兒院。捐獻書本及文具予有需要之學童，在內地兒童間推動閱讀習慣。

社會責任(續)

社會服務(續)

義工服務

本集團付出的不單只是金錢。

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有1,207名義工對多項有意義之活動累積服務工作時數共6,627個小時。本銀行之義工隊連續10年獲香港社會福利署頒發「義務工作嘉許金狀」。憑藉管理層之支持與鼓勵，本銀行義工付出時間、努力及關懷，服務不同社會階層，包括學生、長者、殘疾、低收入人士及單親家庭。

永亨銀行一向重視及鼓勵年青一代參與義工服務。基於這個原因，本銀行與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發動「永亨『義人行』學界義工計劃」。在2014年，4,301名學生參與由本銀行贊助之義工活動，服務時數共27,457個小時，受惠者接近6,562人。

越過邊界，我們於中國內地之同事參與在福利院和養老院當義工。

嘉許

本集團之成績獲得以下認可及嘉許：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之10年+「商界展關懷」標誌
- 香港社會福利署頒發之「義務工作嘉許金狀」
- 第21屆綠色力量環島慈善行山比賽10公里銀行盃冠軍
- 金融，法律和商業諮詢服務環保運動委員會頒贈之優異證書
- 「2014樂施米義賣大行動」傑出米檔籌款獎第二名及義工(企業贊助機構)第三名
- 保良局賣旗籌款日(企業組)亞軍

未來動向

本集團對承擔各方面之企業社會責任引以為傲。企業社會責任措施是本集團一種不間斷的動力。展望未來，本集團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將努力不懈。

為推動這精神，本集團將付出更多努力在環境保護方面，制定各項環保措施，為環保出一分力。本集團將繼續支持各非政府組織，包括慈善及環保機構，並參與義務工作和籌款活動。於2014年餘下的時間，本集團將繼續貫徹其在日常業務活動中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承諾。



註冊辦事處：香港皇后大道中一六一號

